

路過文冬嶺

梁良貫



洪天賜教授捐贈

路過文冬嶺

梁良貫



(呼聲叢書之三)



呼聲

出版有限公司

the voice
publication sdn. bhd.

目 錄

代序.....	1
小 說	
橫財.....	3
阿沁之死.....	10
誰害了他們.....	18
刁先生和程先生.....	26
沉淪.....	32
阿蘋.....	39
相識和不相識.....	43
東海岸的風暴.....	50
阿曼伯的咖啡攤.....	59
散 文	
路過文冬嶺.....	64
寄伙伴們.....	67
給一個女孩子.....	70
我的母親.....	73
父親的白髮.....	77
鑛湖邊.....	80
散文兩題.....	84
后 記.....	87

代 序

年青人都有自尊心，對於自己是不會低估於其他的人的，——老是以爲既然別人能做的事情，自己何嘗不能做呢，這就是年青人的驕傲，青年人朝氣活力的表示。其實古人已說過，莫要妄自尊大，莫要妄自菲薄，才是做人的一個標準。

我是比較屬於沉靜型的青年，接觸過的書籍不算少，因而造成自己的喜歡舞文弄墨。記得起初寫文章投稿的時候，當文章在報上發表，那種興奮的感受是無以言傳的。從此，也給了自己一個信心，以爲我也可以拿起筆桿寫文章。這兩三年來，還斷斷續續的寫，有些發表了，有些落選了。可是，那股要寫作的驕傲氣餒是絲毫未曾因歲月的流逝而減低。

近年來，沉靜思考的時候多，自我檢討便免不了發覺自己竟是一無是處。自己的思想是沒有搞通，自己的學識連那滄海一粟都談不上，生活經驗更是貧乏得很，可以想出自己寫出來的東西是什麼個樣子。追究起來，連自己寫作的動機，還是莫名其妙，說不出所以然。

當我拿起一些名家的文章來看時，便會覺得眼花繚亂，金星亂飛，發生了自卑感。自己的文章那能比得上這些名家的真正的血肉。當看到一些現實的例子時，自己又愧然於還在象牙塔裡作夢。多少人爲了知識而知識，明知道求得了這麼一張文憑後，並不見得就能過得舒適日子，可能還要遭受歧視，遭白眼，但，有些人却有那種勇氣，不惜用自己的血汗，半工半讀來尋求知識。反觀自己那種目光如豆的視覺，便不禁萬分羞愧。無他，只因自己對探求知識還存有一種市儈的意識，所以無怪自己的知識仍是那麼淺陋，眼光那麼短淺。

不過，自己也覺得有點慰藉，總算知道了自己的缺點，不至像儕輩中仍有不少妄自尊大的人，自己便也覺得有葯可救，只要自己從此立下決心，好好探求學問的海，攫取那知識汪洋的一鱗半爪，充實自己，使自己的思想開通，眼光直透生活的真實。誠然不經過幼稚的階段，怎能到達成熟的道路。年青人的驕傲又再湧回我的心裡。

一九六六年一月二十八日發表於
“青年文藝”

小說



橫 財

(一)

“你這死臭貨，瞎了眼睛是嗎？叫你插一下花，便把我一個這麼漂亮的花瓶打破了，你知道這花瓶值多少錢……。”高太太怒氣冲天的，一隻手叉着腰肢，一隻手只管向那個低着頭，兩手戰顫顫在拾着碎片的阿芬的額頭戮過去，似乎真的要一巴括下去。阿芬被嚇得連頭也不敢抬起來。“哼，我不管，你打破了我們的花瓶，等下頭家回來，便照數扣你的工錢。”

阿芬早料到她有此一着，幾個月前，她洗碗不小心打破了一個碗，頭家在她工錢裡扣去三毛錢，她無話好說，只怨自己爲甚麼這樣粗心。但，現在打破了這花瓶，看樣子最少是二三塊錢，假如工錢扣去二三塊，自己根本沒有這麼多錢墊上去，這樣回到家裡，爸爸是個不講理的煙鬼，定說自己暗自藏起來，爸爸會把自己打得死去活來的。阿芬一想到爸爸的面孔，似乎自己的身上已受到爸爸的鞭抽下的痛苦，她終於鼓起勇氣，抬起頭來，嗚咽的向她求情：“頭家娘，請你……你千萬不要扣我的工錢，我……我實在是不小心打破的。你原諒我一次吧。我……我……。”

高太太不聽猶可，一聽更怒火上升，圓睜杏眼，怒罵道：“哼，不要你賠，世上那有這麼便宜的事，工人打破主人的東西，理應賠償是天公地道的，”高太太說到這裡，忽然停住了，原來是她丈夫高漸齋放工回來，這時，她更加理直氣壯高聲的說：“好呀，漸齋，你回來了，你看看我們的花瓶給這臭貨打爛，她說不要她賠，世上那有這麼便宜的事。”

高漸齋是在某洋行做書記，由於身體瘦削的緣故，看起來很高的樣子，高太太却剛好相反，肥肥胖胖，面上泛着紅潤。高漸齋一進門聽到妻子這麼說，連皮包也沒放，便跑近阿芬的身邊，兩眼望着碎片，顯得很可惜的樣子。但，立刻，他的臉色變得發紅起來！“哼，阿芬，你每次做工這麼不小心，你既然打破了我的花瓶，當然要扣你的工錢，你知道嗎？這花瓶值三塊錢，三塊錢不是小事，不要你賠，下次你又不小心，把我那些十幾塊的像架打破了呢，那又不用你賠？”高先生越來越大聲，頸項的青筋都勃起來，“你替人家做工，東西打破了，不是你自己的，爲什麼不要你賠……？”

阿芬眼巴巴的望注高先生，帶着乞憐的眼光，似乎想得到高先生的可憐。看到高先生這個樣子，工錢一定是扣的了。這就如割她身上一塊肉那麼痛，她不由自主的哭起來。

高先生和高太太兩人不約而同的跑向阿芬面前，

大聲喝道：“你，你哭甚麼，這不是你的家呀……。”

“漸嗇，你，你爲甚麼這般對待阿芬呀！”不知幾時，高先生的老母親，支着拐杖，很吃力的站住。高先生和高太太看到母親走出來，忘記了阿芬，不約而同的跑過去，兩人一人一邊的扶着，一邊和顏悅色的說：“媽你有病，剛才吃了參湯，風很大，快回房間去休息吧。”高先生便一五一十的把阿芬打破花瓶的事告訴他母親。

高老太太是很明白自己的兒子和媳婦是怎樣的人，平日兒媳對待她的淡漠無情的情形，早已看在眼裡。他們兩人都吝嗇得要命，有時，買到好魚好肉，也只有他們夫婦和兒女們享用，自己又是生來性情硬氣，也不向他們討來吃……。現在自己生病了，他們一下變得這麼孝順，每日都燉參給自己喝，無非是在爲他們自己打算。因爲他們替她做了兩萬元的“人壽保險”（老人會），還差半個月滿期，真的自己一下死去，兩萬元他們是拿不到的，現在突然這麼好服侍，媳婦也不去搓麻將，每日參湯親自送來，看着喝下去，才走開。高老太太完全明白兒媳的用意，她也樂得在臨死前，享受一下快樂。

當前的情形，她完全看在眼裡，她明白阿芬的苦衷，便說道：“漸嗇，算了吧，阿芬是無意打破的，你扣了她的錢，她便要給她爸打的……。”說到這裡，她咳得很厲害，高太太連忙拉來一張椅，扶高老太

太坐下，一面替她按摩，一邊只向她丈夫使眼色，高漸齋對妻子的眼色早已了解透澈，現在，她這一下眼色，是分明叫他答應母親。於是，他立刻溫和的向他母親說：“媽，你不要操心，我不要她賠是了，”說着便對阿芬：“你還不快點把碎玻璃倒了。”

阿芬知道不用扣工錢，經高先生這一說，真如皇恩大赦，快快的收拾出去。這時，她心裡最感激的人是高老太太。

(二)

高漸齋和太太一齊把他的母親扶回後房裡。高太太一面放她婆婆躺下，一面吩咐高漸齋去端人參湯來，高先生立刻就出去。這時高太太便向婆婆問長問短，語氣體貼，真是無微不至。高老太太喝過人參湯，便睡着了。

高太太便向丈夫示意。兩人一齊步出房間。

“你說老傢伙能捱得過這半個月嗎？”高先生看到他母親這種虛弱的情形，的確很担心。

“嘿，漸齋，你放心一點，我們只要時時給她喝參湯，慢慢的“釣”她的命，半個月決不成問題。”高太太滿有把握的說。“人參提神振氣，我就怕捱過這半個月後，她還不死，那你就是一直交保險費下去，我們是很蝕本的，……。”

高太太忽然神祕的跑近高先生旁邊，把聲音盡量的放低說：“我看過李先生用人參滲蘿蔔，燉了湯給他的“馬仔”黃老伯喝，吃了後，黃老伯便病死了，他便得到了七千元。”

高先生雖然愛錢如命，他是聽得出妻子言外之意，但究竟那個是自己母親，老了當然是死的，但終不能這般做，他便只好向高太太支唔過去了。

(三)

半個月很快過去了，高老太太終給“釣”到今天。高先生和高太太自然滿心歡喜。但從此之後，人參湯高老太太再也嘗不到了。他們也沒以前這般服侍周到，有時只吩咐阿芬去照顧她。

一日，高老太太終於死了。

最高興的人當然是高漸齋夫婦，他們領到了兩萬元。高老太太的葬禮當然是很隆重的。

(四)

一天，高太太對高先生說：

“喂，漸齋，現在我們的“烏龜”該換過一輛了。”

“媽才去世，我們這麼快便換新車，鄰居定說，

幸得媽死去，我們得了一筆橫財，……我看還是慢慢再說吧。”

“不成，你管人家說甚麼，反正這些錢我們又不是搶來偷來的，正大光明，看你真沒丈夫氣……。”

他們倆夫婦正爭辯間，忽然外面郵差鈴聲叮叮地響，高先生便一腳跨出門，接過信一看，是自己的，但字跡很了草而生疏，究竟是誰寄來的，他不禁這麼想着。他急不及待的撕開信封，仔細的看，他的臉色變得難看極了。這一切情形，高太太早看在眼裡，問道：“究竟是誰來的信？”

高先生忽然轉變的很憤怒的說：“哼！我就偏不給，看你們敢對我怎樣？”

高太太把信接過一看，原來是封勒索信，寫着：
高先生：

近得知你得了一筆不小的橫財，可恭可喜。現在我們弟兄缺少經濟來源，望你救濟二千元，區區之數，想高先生定能辦到。…

……………。

高太太再也不能忍受，她沒再看下去，憤憤的說：“我們就偏不給，看你們拿我們怎樣。”接着便把它撕為兩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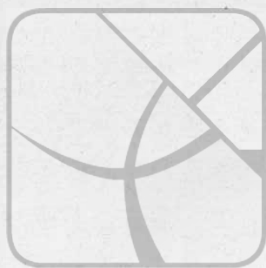
時間日漸的過去，高漸齋夫婦看到沒甚麼事發生，也把這事淡忘了。

可是，有一日，事情發生了。一個鄰居匆匆忙忙

跑到高先生家，氣急敗壞的說：“壞了，壞了，高太太，你的高先生不知爲甚麼在巴利給四五條大漢圍住打……，高先生受傷很重，現已被送入醫院。”

高太太慌慌張張和這位鄰居便一直去到醫院。高先生的確受傷不輕，左手差點沒給砍斷，身上傷痕纍纍。高太太着急的痛哭起來。

過了一個月的時間，高先生終于傷好出院。這時，他不知道是恨還是哀：“他媽的，橫財，橫財……，。”



阿沁之死

正午時候，太陽剛好掛在天宇的正中。

“番嫂，番嫂，快點呀，人家三缺一，就只是等你來開枱呀。”少嫖在番嫂的屋門口氣急敗壞的喊叫着。

“來囉，就來囉！”裡面傳來急促的回聲。

少嫖聽到了回音，便踏起腳步要走。忽然，有一個稚嫩的聲音：“×你老母，又來邀我媽去賭博，嘍，嘍。”少嫖抬頭一看，原來是番嫂的兒子阿沁，是一個十一二歲左右的小孩子，不知幾時他已站在門口，兩隻小手叉着腰，兩個小眼好像冒火似的張大着，那隻小嘴鼓起來，就像是含了一個蛤蟆似的。少嫖看到阿沁的那個樣子，又聽他竟說起臭話來了，心裡又氣又恨。以前她來叫他的媽媽去賭博時，阿沁曾有過像這次張着兩隻眼，惡狠狠的瞪注她，但並不會出口罵人，所以她也不以為意，以為是小孩子氣。但這次竟開口用臭話罵人了，少嫖也就認真起來，她一邊向着他走來，一邊用手指點着阿沁罵道：“好呀，看你人仔細細，竟會罵人了，是我叫你媽媽去賭的嗎？她

自己喜歡的呀。”話聲末了，一個巴掌就向阿沁掃過去，但，阿沁早已有所防備，一個轉身，一溜烟的跑了。“你跑，你跑，你這短命仔，看我告訴你的媽媽。”

“什麼事呀？”一個穿著很平常的年青婦人從門口走出來，她就是番嫂。

“你的阿沁，一點家教也沒有，罵起我來了。”少嬌憤怒的說：“他說我好叫你去賭博哇。”

“嘻，嘻，算了，小孩子不知什麼，別與他一般見識。”番嫂毫不爲意的回答。

於是兩個婦人便並肩走着。但，忽然，番嫂回轉頭，拉高嗓子的叫道：“阿英呀，下午四點鐘，你記得煮飯呀。”說完，加緊腳步追上少嬌。

“媽，拿鐺來買菜，今晚沒菜吃呀。”一個大約十三歲的小女孩，在她們的後面追跑上來。

番嫂便停下來，說道：“家裡不是還有鹹菜和魚干仔嗎？”

“整天都吃魚干仔，賭博就有錢，買菜就不捨得用。”阿英都農（兩字口旁）着說。

“好了，好了，等媽今天贏了，買豬肉回來。”說完，回頭便走了。

阿英只好垂頭喪氣的看着她的媽媽和少嬌踏着影子走開去。但，她心裡是覺得有一股說不出的委曲。她急急忙忙的走回家。只見那剛滿一週歲的小弟弟，

已不知幾時爬到門外來，在挖着泥沙玩，她氣怏怏（兩字口旁）的把他抱起，一巴掌便在她小弟弟的屁股上狠狠的掃了一下，“誰叫你這麼野，一下子又爬出來，弄得滿身都是泥。”小弟弟給她打得哇的一聲哭出來了。但，結果，還是要她自己哄他不要哭。

“不怕羞，向媽拿不到錢，便捉弟弟來出氣。”阿沁不知幾時跑進屋裡來。

阿英不服氣，走上前要撕她弟弟的頭髮，一邊罵道：“你這死鬼仔，你以為錢是我要的嗎？今晚又沒錢買菜，看你不是又嚼魚干仔。”但阿沁一溜煙的跑進廚房，他在廚房裡拿起他的捕魚傢伙，一個破筲箕，一個圓罐，一把釣魚竿。便從廚房的側門走出去了。後面傳來他姐姐的恐嚇聲：“死鬼仔，你又去捉魚，爸爸回來，我就告訴他。”

阿沁理也不理，會合了和他約好的幾個小伙伴，一窩蜂湧向着他們的目的地走去。

他們來到一個被遺棄的鑛湖旁，在鑛湖的四周邊緣上都長着一叢叢的野草，很是茂盛，但距離不遠之處的那滿地都是白皚皚的沙石上，雖也長着稀稀疏疏的草，但都是枯黃欲死，小孩子們一來到湖邊，已經滿身是汗，看到那湛藍的水，一平如鏡，是那麼的誘惑，他們急不及待的把捉魚用具放在一旁，大家不約而同的把身上的衣服脫個精光，乒乒乓乓的便跳進水裡去。

“快點拿筍箕來，這裡有大群的魚仔游來游去。”

“慢，慢，慢慢來，吓，×你老母，你看，給你嚇走了。”

“我×你，我又不是故意的。”

“喂，快來呀，這裡又有一大群。”他們便這麼興高采烈的在鑛湖裡追捉魚蝦。

“哈，哈，我們捉到好多了。”阿丁說。

“現在夠了，我們一齊來游水吧，看誰游得最快。”阿沁提議說。

“不，我不要游這麼遠，媽媽知道了，會打我的。”一個和阿沁年齡相仿的小孩說道。

“你這個怕死鬼，我不怕媽媽，媽媽不管我的，來呀，誰要和我比賽。”阿沁反唇相譏。

“我。”阿丁道。

“我。”一個大約有十三歲的小孩子也參加了。

“阿發呀，你不怕你媽打你呀，你敢游出去。”

那個十三歲的阿發說：“怕什麼，媽媽去做工了，她要傍晚才回來的。”

結果一共有三個小孩和阿沁一齊比賽游水。其他不敢游出去的，便在岸邊游。

他們一直玩到日落西山，才穿上衣服，拿起捉魚工具，一齊走回家。

阿沁走近他家的時候，忽然聽到一個洪亮的聲音在說話，他知道是爸爸回來了，他連忙把手裡提着的

捉魚工具，迅速的藏進柴堆裡面。他知道爸爸回來一定買有糖果給他們吃，因為爸爸每月才回家一次，每次回來都有糖果吃，爸爸又會帶他上茶檔喝茶吃飽飯，有時還去看電影，所以爸爸回來，是他最幸福的時候。但爸爸曾經警誡過他，叫他不要到鑛湖玩，還嚇他那裡有水鬼，會拖人的腳，又說，如果知道他去鑛湖玩，他回來後，便不帶他去喝茶看戲了。現在阿沁聽到爸爸回來，真是又驚又喜，驚的是怕姐姐告訴爸爸，說自己去游水捉魚，喜的是他又有東西吃了，有戲看了。他不敢立刻走進去，他偷偷的在門縫裡偷看，看到爸爸在逗着弟弟玩，又看到枱上放着好多包東西，他的口水都已滴到嘴邊，他忘記了爸爸是否會責罵他，怯生生的走進屋裡。

“爸爸。”

“阿沁，你走去那裡來，又去游水是嗎？”

“沒...有，我...只出去外面玩玩吧了。”阿沁撒謊了。

“枱上有糖果，你拿來吃吧。”阿沁覺得爸爸是那麼溫柔，那麼愛自己，心裡感到內疚剛才竟說了謊來騙爸爸。他不敢正眼看爸爸。

“阿沁，你在想什麼，拿糖果來吃呀。”

“啊，是，是。”

“爸...爸，媽媽就回來了。”原來是阿沁姐姐一面走進屋裡，一面氣喘的說。

不一會兒，阿沁的媽媽也跟着進來了。

“啊，阿沁的爸，你回來了。”

阿沁的爸爸還在逗着小兒子玩，這時已抬起頭來。
“你又去賭博，是嗎？”

“沒有，只玩玩吧了。”阿沁的媽囁嚅的說。

“我對你說過多少次了，叫你不要去賭博，好好的看顧這個家，你看，我回來時，只有阿英抱着小娃娃在家，阿沁不知去了那裡，你呢，連人影也不見。”阿沁的爸爸大發牢騷。

阿沁兩隻小眼，亮晶晶的盯着爸爸和媽媽的臉，忽然，福至心靈的說：“是呀，那個少孀常常都來叫媽媽去賭博的，媽媽不疼我們，我們常常都沒菜吃。”阿沁好像這次看到了青天大老爺，把他心裡的話都投訴出來。

“你看，我說你呀，你再這麼執迷不悟，整天都去賭博，連你自己的兒女都不喜歡你了，你還怎樣做人家的媽媽。”

“是是，是我不好，我以後不去賭了。”番嫂仍是那麼慢條斯理的答道。

果然這幾天她的丈夫在家，她沒去賭了，連少孀也沒有來叫她了。

但，不久，她丈夫回去做工了，她的賭癮又死灰復燃，少孀又每天準時的來叫她了。

有一天，她正當在阿少孀的家賭得很興緻的時候

，阿英氣急敗壞的，走的氣喘如牛的，走進少孀的家，看到她媽媽，便嗚嗚咽咽的哭起來了。“鬼打你，好端端的哭什麼？”番嫂向她怒叫道。

“阿...沁，阿...沁，給...水淹死了。”

“吓，什麼？”阿沁的媽媽從椅子跳起來，“在那裡？在那裡？”滿面鐵青，“快快，帶我去看。”

她們一窩蜂直向鑛湖奔過去，只見湖水是那麼澄靜，岸邊一個人也沒有。番嫂心裡突愕，回頭問阿英，“是誰說的？”

“是阿丁跑回來說的。”

“阿丁呢？”

“我不知道。”

“大概是阿丁騙人吧。”少孀插嘴說。

“你快點回去叫阿丁來。”她吩咐阿英。

不一會兒功夫，已經有許多人圍聚在湖邊看熱鬧。有兩個青年人已脫掉衣服，跳進水裡去打撈。

這時阿英已帶着阿丁和一班小孩子來了。

“阿丁呀，阿沁究竟是怎麼淹死的？”番嫂哭喪着臉說。

“我...，我不知道，我們游到湖心，忽然，阿沁說，腳抽筋，他拼命的游，我便一隻手托着他，一隻手游，不久，阿沁兩隻手死命的拉住我的手，我給他拉的游不起來，我連喝了兩口水，我很慌張，死命的掙開阿沁的手……”說到這裡，他似乎仍有餘悸。

“後來，後來怎麼樣？”

“我只看見他慢慢的沉下去了。”

阿沁便這樣淹死了。

×

×

×

那一天，阿沁的爸爸也趕了回來。他哀號，他發怒，他把番嫂痛打了一頓。但，這也不能救回阿沁的命。阿沁的媽媽心裡內疚，她痛哭流涕，她咀咒自己，她似乎下了很大的決心，發誓以後砍了手指也不去賭博了。

也不知過了一段頗長的時間，番嫂的確沒有去賭博。但，日久了，時間沖淡了她哀傷的心，而那段閒暇的時間又不知怎麼打發，於是，她又回到少孀家去，起先在閒暇時才去，但，過了兩天，又迷上了癮，早上吃過了飯，便開始去上枱了。

誰害了他們

(一)

傍晚，夕陽已經停在西邊山頭上，半邊天都給染色似的，紅紅的，淡紅的，粉紅的，間或還有一群群飛着的鳥兒在空中鳴叫着……。

他，王先生，從千字票王的家裡慢慢的走出來，現在已是放工時候，他已替千字票王結好了今天的賬目。打從兩年前失業後，他便做了千字票王的書記，由於少人中票，所以他的職位還相當穩定，薪水也能如期收到。

當他默默的走着時，忽然，有人問他：“王先生，今天開的是甚麼字？”他是個好好先生，知道那些賭迷都很熱中於中獎號碼，所以他每次都不厭其煩的把中獎的號數抄在一張小紙上。有人向他要時，他便順手人情的丟一張過去。他也從不停下來，聽聽賭迷的成績。

那個接到了這張紙，便如獲至寶似的，立刻便兩眼發直盯着那些號碼，喃喃的唸着“頭獎六〇二七，啊，我中了！”她那狂喜的喊聲，也打動了其他幾個

婦人的心弦。她們也和她一樣，每逢賽馬的日子，一定在這時候，在這兒耐心的等候。這時，她們已立刻包圍着她，異口同聲的說：“木嫂，開的是什麼號碼？”木嫂似乎太興奮了，沒有聽到她同伴的話，自言自語的說：“爛腳東真靈，我們一定要好好酬謝他。”

“木嫂，不要鬼打嘴的自言自語。”那叫喃婆的似乎不耐煩了。

“噢，是……，我們都中了。”木嫂如夢初醒的說。

“真的，”大家都驚喜得兩眼直盯着木嫂，口都張開着。

“那就好呀，過八月十五的月餅錢可有了。”那個老態龍鍾的七婆歡喜的說。

“木嫂，你就好了，中到一塊錢，我只中五角錢。”

於是，你一言，我一語，有些怨自己不夠福氣，只買了一角錢或者兩角錢，大大的可惜，早知可中，非買五塊錢不可。

“大家不要吵，聽我說，”木嫂說話了：“不要說誰中多或中少，我們不要忘記酬謝爛腳東的顯靈。”

“我燒五百金銀紙。”“我買元寶臘竹。”“我殺雞。”“我燒一條豬仔。”

“還有，我們也不要忘記去酬謝那個占卦先生，就是他去爛腳東的厝仔，讓爛腳東上身，然後，才出

這些真字的呀。”七婆忽然福至心靈的說。

“對了，對了，但我們去那裡找他？”

“他是占卦佬，到處走江湖，行跡不定。”

“我看，他還會到回來的，那時我們謝他也不遲。
。”

“對，對，”這群婦女都覺得心情痛快，不一會兒功夫，幾乎大半個村落的人都知道以前的理髮佬爛腳東顯靈，讓她們中了千字票。

(二)

那間爛木屋，自爛腳東死後，便冷靜靜的立在那兒，任風吹雨打，從沒一個人多看它一眼，從這時起却熱鬧起來，幾乎每天，這個厝仔都香燭興旺，不少人，男男女女都帶着籤筒，元寶臘竹，或水菓雞鴨來祭這個生前孤孤寂寂為小孩理髮，死後也孤孤寂寂的爛腳東。爛腳東似乎不靈了，自從木嫂等人中了那一次票，他老再也沒有出過一個真字，讓這般孝心他的人中過。

有一天，木嫂、七婆、喃婆、六嬸、柴嫂又聚在一起商量買字。

“我真不明白，爛腳東顯了一次便不靈顯了，你說奇怪不奇怪？”喃婆先挑起話題。

“照我看呀，爛腳東現在已經有錢了，每天又有

這麼多吃，他還怎麼希罕再來討好你們。”是柴嫂說的，她覺得這番話是自己的傑作，所以看着其他的同伴怎樣說。

“真的！真的！”七婆似乎不甘落人後，“我也這麼想，你看，我們家裡的畜牲也是這樣，當牠們吃飽了東西後，你要再叫牠們，牠們連看也不看。”

“我說呀，你們不要亂說一場，隨便得罪爛腳東。”木嫂的這句話似乎很有效力，那個六孀本來想開口說些什麼的，這時也半途咽回去。

“喂，你們可有想到，”七婆忽然說話，“爛腳東大概是因為討厭我們這些大人，不好心腸，整天拜他就是想中千字票，他也會來爲難我們一下的呀。”

“對，對，七婆說的對，”六孀生怕別人搶了去，急不及待的說。

“是呀，”木嫂拍一下大腿，“我們爲什麼這麼傻，爛腳東還生時，不是很喜歡小孩子的，相信他死後也一樣喜歡小孩子的，我們這次去求字時，不妨叫一個以前給他理過髮的小孩子去求他。”

“是，是，爛腳東是個大好人。有一次我的狗仔去他那裡理髮，他爸爸給了四角錢他。誰知道，理完髮時，狗仔想從褲袋拿出四角錢給他，只有兩角錢，狗仔一時慌了，哭喪着臉，說他的錢丟了，爛腳東見他要哭了，便說“別哭，別哭，以後要小心，我不收你的錢了，這兩角錢拿去買東西吃吧。”……”喃婆

滔滔不絕的說着。似乎還想說下去，但六孀已立刻插嘴說：“說起來真好笑，我的明仔小時候，每次理髮都是給爛腳東剃，要是抱他去另一間剃，他便哭得死去活來，一分鐘也坐不下，但給爛腳東剃時，他便乖乖的，你看爛腳東對細佬哥的人緣多好。”

“你的明仔很小就給爛腳東理髮的嗎？”木嫂很有興趣的樣子。

“我的明仔，滿月那天，便是叫爛腳東和他剃的頭，你想想，到舊年為止，他十一歲了，爛腳東死了，他才去第二間理頭髮。”六孀很驕傲的說。

“那就好了，”木嫂舒了口氣，“爛腳東一定很喜歡明仔的，不如就這樣，我們乘今天晚上，夜深人靜的時候，你把你的明仔叫來，叫他去求求爛腳東給個真字，你說好不好。”

“好，好，我一定叫明仔今晚來。”六孀非常爽快的答應了。

(三)

六孀興緻勃勃的回到家裡，腳還沒踏進門檻，便拉開喉嚨喊：“明仔，明仔，明仔……。”但毫無回聲。“媽，你叫明仔做什麼？他一大清早便出去了。”六孀的大女兒阿彩很奇怪自己的媽媽今天為什麼這麼關心起弟弟來，以往明仔從清早一直到晚上不回來

，她也沒問一聲。

“快去，快去，”六嬸似乎非常緊張，“叫明仔回來。”

“我怎麼知道他去那裡？”阿彩有點爲難了。

“死人頭，不會找找看嗎？”阿彩滿腹不高興的，但只好走出去找她的弟弟明仔。

阿彩出去不久，明仔回來了。“呵，明仔，你去那裡來？”六嬸如獲至寶的說。

“媽媽，給我兩毛錢吃麵，我肚子餓。”明仔伸手向他媽討錢。

“好，我給你。你過來，我告訴你一件事。”明仔覺得今天向媽媽要錢是特別順利，他也覺得意外，連忙便跑近他媽身邊。

“明仔，今晚你不要走，我帶你到爛腳東的厝裡去求真字。”

“去爛腳叔厝裡？”明仔睜大眼睛，“我不敢去。”

“不怕，我、七婆、喃婆、木嫂都和你一齊，怕什麼。你只要到真字，媽媽中到了，你要什麼，我都給你。”

“現在給兩角錢吃麵吧。”明仔似乎答應了。

六嬸立刻從荷包拿出一個五角的銀角，“哪，拿去吧，”明仔拿了五角錢，連跑帶跳的便闖出門去。

六嬸忽然喊着說：“明仔，明仔，剛才我告訴你

的事，不要去告訴人家知道嗎？”

明仔沒有停步，邊跑邊說：“我知道了。”

(四)

爛腳東真的又顯靈了，明仔求到的真字，開得準準。當然木嫂、六嬸、喃婆、七婆、柴嫂都中了，而且比上一次還中的多。真是皆大歡喜，明仔也喜氣洋洋，到處便向他的同伴誇說，自己向爛腳東求真字，他的媽媽等人如何又中了千字票。

明仔是一間小學的六年級學生，他的同伴也都是和他年紀相仿，都是小學生，或者剛踏入中學之門的，他們的父母親也是像六嬸那樣，是屬於勞動階級，一日三餐都是胼手胝足，故此他們每天的零食也是一兩毛錢而已。現在大家聽明仔這麼說，一毛錢買千字票，便可中到二十塊錢，大家的心都躍躍欲試。

“明仔，你講的話是不是真的。”阿星問。

“我還會騙你們嗎？”明仔很不高興阿星不相信他的話。

“明仔，幾時又跑馬？”黑頭問明仔。

“我也不知道，等我回去問媽媽。”

“不用了，我回去看看日曆牌便知道了。”那個唸初中二的文鉛說。

“明仔，我們今晚再去爛腳東的厝裡，你去求真

字，求到了，我們公司買。”阿星對大家說。

“好，好，我們贊成。”大家都異口同聲的說。

這班還未成熟的孩子們，每個人的心裡，都覺得好玩，一毛錢便可博回兩張紅鈔票，真字又是那麼容易求，大家的心都是癢癢的，想到那紅紅的鈔票，更加覺得迷人。

但他們求到的真字却没有中，不過，他們沒有灰心，從此之後，他們對於千百字票也如同成年人那麼感興趣和着迷了。



刁先生和程先生

那時我剛踏出校門，恰好有人請我去K城的學校代課。刁先生和程先生是我的同事。我記得開學第一天，我便和他們倆認識了。刁先生說話前，老是先眨一下眼睛，這是他留給我的第一個深刻的印象。程先生是一個很吝嗇的人，當天賣書時，剛好我沒有五分錢找，便向程先生借。由於是區區五分錢，我便一時把它忘了。到了下午一點放學了就在辦公室，程先生向我開口討回五分錢，恰好鄰近的教師都未回去，大家都嘖嘖笑了起來，我臉紅紅的趕忙還回五分錢給程先生。但，程先生却顯得怪自然的。

刁先生是衆同事中跟誰都談得來的一位，一開了話匣子，上至天文，下至地理，假若你是個沉默寡言的，毫不相干，你只要傾耳而聽，不開口，不打叉，他都可以在你面前談得很多話料。知道刁先生的歷史的人說，他以前是相命的，還懂得一點催眠術，由於他精通相術，許多有錢的人都很相信他，他從有錢佬的身上也括了一筆龍。後來不知怎樣，他轉而服務教育界。

有一天，刁先生對程先生說：“喂，老程，看你這麼儉樸，連一杯咖啡烏也不見你飲過，相信儲蓄了不少吧！”

刁先生似乎還沒說完，程先生已急不切待說道：“唉呀！老刁，你不要只看我外表，其實我內在的許多苦衷你何嘗知道，你還是不要時時都說我有積蓄了。”

刁先生眨一眨眼睛，眯笑着說：“老程，你是不是怕我開口向你借，你放心好了，我是不會的。我們同事十多年，你我彼此都很了解的，我看到你人老實儲蓄到這麼多錢，放在銀行裡不是辦法，不如搞一些現實能夠賺錢的……”刁先生故作神祕不講下去。

“老刁，你說的是真的嗎？”程先生的心已給打動了。“告訴你吧，現在在M地有十依吉樹膠園出賣，我的朋友來信告訴我，問我要不要。我已經很久有買樹膠園的心意了，但我一下沒有這麼多錢買這十依吉，我只有買五依吉的錢，而那個賣主又不肯只賣五依吉，我想來想去便想到了一個辦法。你不是積蓄了一點錢嗎？你就買下那五依吉好了。”

“我還沒有去看過，不過聽朋友說那是新翻種的。不如這樣，這個星期日我們去看一看吧。”

過了很久，又一天早上，在學校辦公室，刁先生興緻勃勃的找着程先生，交了一張紙給他。“這就是你的膠園牙蘭。”程先生仔細的看了一下，忽然有所

懷疑的說：“喂，老刁，你沒弄錯吧，這張牙蘭似乎和我的五依吉樹膠不同，你的給我瞧瞧。”

“這就笑話了，明明上面寫的是你的名，那還會弄錯的。”刁先生爲了表示光明，便把自己的交給程先生看。

程先生兩手顫動，說話的聲音帶點發抖，“老刁，你這張才是我所指定的膠園牙蘭呀。”

“程先生你越說越不像話了，你似乎在含血噴人，好像我換了你的。”刁先生氣憤地說。

“老刁，我也是識字的，明明是我的，你的名却在裡面。”程先生似乎也光火了。

刁先生似乎看到許多同事都在注視他們倆人，“老程，你不要先胡說，去看了便知道。”刁先生想緩和這局面。

程先生的儲蓄真是一餐芽菜，一餐干魚仔好不容易才積累起來，對於這些錢，那有不百般珍惜，現在自己用這些錢買到好膠園，平白給刁先生換了他的那五依吉不好的，他那裡肯甘休，立刻反唇相譏。於是程先生和刁先生便你來我去的舌戰起來。這終于驚動了許多學生圍着辦公室外窺看，不知是誰把這消息告知了校長，校長一進門，程先生便立刻向校長投訴，刁先生也不示弱，兩人兩把嘴，噤哩咕嚕，最後，校長大聲說：“請你們兩位住嘴，希望你們自己尊重自己，既然是私事，請你們最好到外面去解決。”程先

生和刁先生被校長這麼一說，才不辯駁下去了。

但從此，刁先生和程先生便不再講話，相遇時，不是低着頭，便是假裝向別處望。我們也可以聽到許多他們倆人的閒話了。有一次，程先生拉住我，悄悄的對我說：“喂，阿中，你可要小心那個刁頭，他真是古靈精怪，刁滑極了。我們上次去看樹膠園，由於我先向園主開口，我便選中那最好的五依吉，刁頭便要其餘的五依吉。我們講妥了價錢，刁先生便向我提議，他要去出牙蘭。我一時心直口快，便託他代我一起出，真沒想到人心竟這麼奸滑，他竟然偷天換日的把我的和他的對換了，他是個多麼奸詐的人。”

我對於刁先生的爲人是不很清楚，不便插口，程先生講，我便洗耳恭聽。

不久，在辦公室裡我便聽到了許多關於刁先生的祕聞。大家都紛紛的說，刁先生不知幾時搞上了一個富有的寡婦，現在正跑得很親蜜。程先生剛好在座：“哼，醉翁之意不在酒，這個寡婦聽說擁有好多的樹膠園的。”

“刁先生的夫人竟是這麼馴服嗎？”小山嘻笑的問。

“刁先生的那把口，是沾有蜜糖的，死的干魚仔，他也能夠說活牠。”

“喂，老程，你既這麼知道刁先生的歷史，不妨說一些來聽聽。”老教師陳先生似乎對刁先生的歷史

發生興趣了。

“你們那裡知道，刁先生以前是相命的，後來由於騙人騙得太多，所謂如要人不知，除非己莫爲，那些有錢佬都恨死了他，大家都說去控告他，刁先生一聽風聲不好，便收山而消聲匿跡，這已是日本時期的事，後來不知怎得給他騙到了一張文憑，他便教起書來了。”

我對於程先生所說只是疑信參半，因為程先生被刁先生騙過，可能，他便因恨而替他大編歷史。

我便揷口說：“程先生，大家都是出來吃教育飯，沒有的事，千萬不可亂說的。”

“唉呀！阿中，我說你是初出茅廬，閱世不深，怎懂得社會的千奇百怪。你不要誤會，以爲我給刁先生騙了，而才揭穿他的陰私，這些事是還有許多人知道的。最淺顯的証明，刁先生作爲一個華文教員，而他的兒女一個都不受華文教育，你們不是時時聽他對人說，我們要怎樣的愛護華文教育，我們要怎樣的鼓勵他人受華文教育。”程先生似乎說得高興了，壓根兒兒便把刁先生的一切虛偽面貌都揭穿。

經程先生這麼一說，我便憶起有一天刁先生對我說的話，那是我剛來代課的第三天。

“梁先生，你爲什麼去讀華文呢？現在畢業了，你能找到工作嗎？現在的人讀華文最傻瓜不過的，讀了十幾年，出來還不是捉鋤頭。”雖然我對刁先生的

話很不贊同，但我是剛來替人代課罷了，爲什麼要和談這種話而又初初相識的人辯駁呢？所以，我只是淡淡一笑。

一天我在報紙上讀到一則登載吉隆坡教總開會的報導。有一位校長向大家提議，華校的學生普遍減少，要裁減教員，首先是辭退那些讓兒女去受英文教育的教師。我看了這則新聞，便刁皮的拿給刁先生看。刁先生看過新聞後，似乎知道我的意思。我以爲他一定很尷尬的，誰知道，他理直氣壯的說：

“這位校長的提議很好，華校學生減少，應先辭退讓兒女到英校唸書的教員。”

刁先生一定還不曉得我已經知道他的兒女送去受英文教育。於是，我把話題一轉，“刁先生，你的兒女們是不是受華文教育的？”我故意把話提高一點。

“噢，是……是的，我還有一個小女兒還沒唸書，我一定送她去華文學校的。”

四週的教師都作了會心的一笑，刁先生一看情形，立刻低頭假意看報紙，我也覺得不要使人太難爲情，我也拿報紙走開了。

後來我的代課期限滿了，我便離開了K城，關於程先生，刁先生等人的事我已得不到消息了。

沉 淪

(一)

果然不出意料之外，黃八被繫入獄。除了黃八的祖母哭得怪傷心的，黃八的左鄰右舍對於他的遭遇，似乎心裡都不一而同的感到慶幸，心裡暗暗高興。說真的，黃八在這些善良的人們中就好比一匹害群之馬，一匹潔淨的白布上的一粒黑點。因為是鄰居，黃八當然對他們每一家每一戶的家境情形是瞭若指掌，所以，他們便日日提心吊胆，怕黃八在走頭無路時，向他們落手。所以他們都希望黃八越早離開這一區越好。

我是認識黃八的，他曾好幾次向我借過錢，但都是有借無還的。我知道他是公開的黑社會人物，在外胡作亂為，站在朋友的立場上，我曾勸過他幾次，但他只一笑置之。他今天被捉入獄，我早料到有這一天的。

(二)

黃八似乎是沒有父母的，他從小便和祖母相依為

命。他祖母所以特別疼愛他，百依百順，但有時，遇到黃八做了些甚麼爲他老祖母所生氣的，她會百般的詛咒他，甚至還恐嚇要掘了坑，生埋黃八。黃八摸透了祖母的心境，他對老祖母便陰奉陽違，譬如老祖母嚴禁止他去找他以前的母親，但黃八時常都偷偷的去，回來後，祖母問起，他便套出了許多謊話來掩飾過去。

老實說，黃八是個很聰明的少年，在小學讀書時，時常都不出五名之外，因此，學校的校長便替他求到免費，除紙筆墨硯外，他不用交過一次學費，而且有時這些文具還是學校贈的獎勵品，他小學畢業之後，他的校長對他祖母說：“黃八是個很有希望的人，我以爲你最好能給他到城裡去繼續唸中學，不要誤了他。”

(三)

有一天，學校放了學，黃八跟着幾個同學，踏着腳車在街上溜。一條不見天日的陰暗小巷裡，他遇到了他底母親。母親看到了自己的孩子長得這麼大了，心裡有無限的欣慰，她竟忘記了她和她母親的約法三章條件，不許她認她底兒子，她便叫住自己的孩子。黃八驚異的看着這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女人會認識他，他滿腹懷疑的打量着這女人，好像是天性使然，他多

看了這女人幾眼，心裡似乎是對她很面善，不知是在那兒看見過似的。

“阿八，你還認識我嗎？你底阿婆好嗎？”這女人的臉雖抹得這麼厚的脂粉，但她眼眶裡晶瑩着的眼淚是很明顯的。

黃八先望一望自己的同學，他們早走了，他是落在後頭，沒跟上他們。

“阿婆還很健康，你認識我和阿婆嗎？”

“孩子，我就是你的母親，你阿婆沒向你提過嗎？”

是的，黃八底孩子的心，看到別人有父母，自己只有一個祖母，曾是很難過的，他曾問祖母。但她說他父親逝世了，他母親跟人跑了，不要他了，還警告他下次不許再問這事。黃八搜集起以往的事，對眼前這女人不知是認還是不認的好。

這女人從衣袋裡掏出一張十元的鈔票，塞到黃八的口袋裡。

“你拿去做零用吧？你要用心做人，聽阿婆的話。好了，你去吧，有空時才來。”

黃八便告別了這女人。

(四)

黃八沒有把遇到母親的事告訴祖母，在沒有錢用

時，他便跑去向那女人要。於是，黃八變得闊綽了，他受到外面物質世界的引誘，覺得鄉村生活太無趣味，單調、死板，城裡世界的五光十色才使人感到樂趣無窮。加上一些壞同學看到他有錢，也就順水推舟，引誘他尋歡作樂。由於他到那女人的地方次數多了，一些拉皮條的黑社會人物看上了他，用種種威迫利誘使他落水，他也竟然就範。這一來，他時時都能和這一般對人歡笑，背人哭的神女接觸。這些神女有些當然是爲生活所迫而幹的，但有些却是爲滿足自己的虛榮心和慾望。他和這些神女鬼混起來。但其中有一個和黃八相若年紀的少女，她時常都有意無意接近黃八，有時、她還暗示黃八離開這兒。黃八自從和這些黑社會人物接觸，他整個人都變了，不只油腔滑調，還會訶諛奉承，他對這少女本也有好感，於是，爲了進一步和她保持密切關係，他有許多方法去討好她。她以爲他是有意救她出火坑，便對他更加知心。

(五)

一年時光過去了。黃八的祖母接到學校通知書，說明黃八時常缺席，學費有四個月沒交，考試成績低劣，限期在一兩天內寄交，不然，以退學論。

黃八的老祖母接到這樣的消息，暴跳如雷，也不問個清楚，便拚命揍他一頓。黃八是心計多端的，他

對祖母說：“阿婆，我實在沒有興趣唸華文，我想明年轉學英校，換過環境，我便有心唸書了。”

黃八的祖母聽了以為很有道理，便聽了他的心意，讓他轉學英校。

黃八入的是私人學校，只要有錢交學費，教師們是不很管學生的，有心向學的，自己便勤力唸，沒心唸書，來學校過日子，或吊膀子的，但，一句話，教師是不理這些。於是，黃八真的無到學校唸書，除他自己知道外，真是天曉得。

(六)

有一天，黃八帶了一個容貌端莊的少女回來，黃八底一番甜言蜜語，將他的阿婆哄得小孩似的伏貼。他祖母也看到這少女外貌溫馴，自己的孫兒也大了，娶親是一定的，何況自己養育他十七年，也想抱一抱曾孫呢。從此，這少女便和黃八真式同居。起初幾天，黃八頗聽她的話，不出去鬼混，她也找到一份做泥水的工作，黃八又有工作做，這樣他們小兩口子和一個老祖母也過得很快樂的。老祖母對這賢淑的孫媳婦非常寵愛。可是，黃八之所以帶她跳出火坑，是由於一股同情心，以及她底真情所感動。有時，她好言勸他，不要去胡作亂為，找一份工作，用自己的勞力換取生活，才是對的。他不只不聽，還反唇相譏：“哼

，妳憑甚麼資格來說我，你之能夠跳出來，還不是我的力量，我又不是名門正娶你，我要你滾，你就給我滾。”

她唯有忍氣吞聲，用盡種種忍耐的心機來勸他，但最後她也知道了，她識錯人，在萬念俱灰下，她只有黯然離開他，自己去尋找光明的生活。黃八對於她的出走，只一笑置之，因為他早已在舞場搞上了另一個。老祖母罵他沒有出息，憤怒的說要趕他出去，不許他回來。果然在以後的日子裡，他都不回家。老祖母也只有老淚縱橫，怨自己的命運為甚麼這麼悲慘。

(七)

黃八雖然沒回來，但這一個地方時常都籠罩着他的影子，他勒索、恐嚇，使到人們對於他真是咬牙切齒，但，沒有一個人去報案警方，這是因為中國人一向都是苟安姑息慣了，再者，他每次勒索也不多，惹出麻煩，豈不是自討苦吃。這一切的一切，黃八的祖母是知道，但，她有甚麼辦法呢？

這年端午節那天，忽然，黃八大包小包的拿着，身旁還帶了個女人，回來看他祖母了。老祖母看見孫兒回心轉意，真是喜出望外。老祖母只對黃八說：“黃八，為甚麼你的眼這麼瞎，你要衰，便衰遠一點，你要做壞事，便到外埠去做，為甚麼不爭氣要在自己

住的地方，有本事，到外埠去撈，沒人認識你，你的名也不會這麼臭，給人吐口水。”

似乎經過這一回後，黃八真的沒在本地向人勒索，他要顯出自己是一個真正大丈夫，要衰，衰遠一點，不在本地衰。

(八)

某一天早晨，我在報上看到一則新聞：“××埠訊：昨晚，某洋行忽出現幾個幪面持槍大漢，動機可能是搶劫，司閤機警，連忙溜出報警。結果有兩幪面大漢失手被擒，據警方認出，其中一個是××埠罪惡昭彰的黑社會人物黃八……。”

黃八的祖母聽了這消息，很傷心的哭了。

阿 蘋

(一)

今天，母親一踏進門檻便對我說：“真奇怪，阿蘋今天會問我，‘阿娘，吃飽飯沒有’，”進到裡邊，我又聽到她對父親重覆這句話。阿蘋的忽然間“轉變”似乎令母親很驚訝。

(二)

阿蘋是我家隔鄰王老伯家的女工人。記得她到老伯家做工時，還是一個黃毛丫頭，現在已是亭亭玉立的少女了。

阿蘋在王老伯家做工很勤力，王老伯時常都對人說：“阿蘋是個勤力的孩子，但，一樣不好，她的嘴就像給紙糊住似的，她來做工這麼久，也才叫過我兩次。”聽的人也似乎有同感，“是呀，我就從末看過阿蘋向誰打過招呼。”

阿蘋在王老伯家工作已有好久日子，有時我們偶

然看見，她總是低着頭，加緊腳步跑，我除了看到她有時和我妹妹談話，再也沒第二者和她交談做朋友。妹妹比她大三四歲的樣子，今年是唸高三，她對阿蘋似乎很同情和喜愛，阿蘋也很尊重她。

有一次，妹妹對我說：“大哥，你知道嗎？沒有接近過阿蘋的人都說她很呆，其實阿蘋是個口齒伶俐的孩子。她這麼小就出來替人家做家庭工，實在是由於家庭經濟能力，她唸到四年級時，她父親忽然失業，家裡弟妹又多，她是最大，所以她母親只好叫她輟學，出來做工。這些都是她告訴我的。講到沒書讀，她便哽咽了，她說不識字，不只給人看輕，而且還受人欺侮的，因此，有時她也會出一兩句怨言，埋怨父母為什麼不能供及她唸書，唉，她之怨恨父母，也是由於不懂事故，我便解釋給她聽。我相信她的沉默不語，也是由於自卑感的作祟。”

我聽了頗以爲然。便對妹妹提議道：“你有空，也不妨教一教她唸書。”

由於我自己事忙，妹妹有無教她唸書，她未對我說過，我也未向她問起。

一天，我從街場回家，在路上拾到一張告示，一看原來是本村學校開辦夜學班，忽然靈機一動，我想到阿蘋，她不是可以去唸夜學嗎？回到家，我便向妹妹說起這件事。

妹妹微笑着說：“當我把本村學校開辦夜學的事

告訴她時，她不知多麼快樂，她快樂到流出眼淚來；我便對她說，她的心願可以達到了。阿蘋在得到王老伯的許可後，我便陪同她去報名。她好勝心強，說怕別人笑她這麼大只唸四年級；她自信的對我說，她能唸六年級，我贊同，因為在這大約一年的時間裡，她每天得空，便請求我教她唸書，由於她悟性強，又專心，進步得很快！”

(三)

自從阿蘋參加夜學後，我便發覺她以前的冷峻的態度改了。有時，我們偶然看見，她不再畏縮躲避，會對我點點頭。我知道她一度陰暗的心靈得到重新的光明，她有了希望，更有了少女的朝氣。有時，還能聽到她哼着從夜學學回來的歌兒。

我笑着對妹妹說：“阿蘋變得活潑了，你有聽到她輕輕的哼小調嗎？”

“大哥，阿蘋是在練習唱。夜學班要舉行唱歌比賽，她很興奮的來找我，很害羞的說，她希望參加比賽，夜學班的教師也鼓勵她們參加，她攤開歌簿給我看，替她選擇唱那一首好。”

不久後，妹妹告訴我，夜學班歌詠比賽結果，阿蘋得到第二名，獎得一個銀杯，夜學班的教師和同學們都很稱讚她的嗓子，真是一鳴驚人。

(四)

很快的，半年過去了。

有一天，我在書房看書，忽然聽到妹妹跟誰在說話。只聽妹妹說：“阿蘋，你手裡拿着一封甚麼信呀？是不是那個先生寄來的。”

“是的，信裡的字我只看懂了一半，好像是在鼓勵我更加用功。有些字句我不懂，才拿來請你教我。”

一陣沉默後，妹妹解釋信裡的內容說：“他說他這次寫給你，定會使你驚異。在夜學的半年日子裡，他觀察到同學們都很用功好學，雖然年紀大了點，不要自卑，盡量的充實自己，有志者事竟成，希望你時常和他連絡。”

阿蘋很興奮的說：“我一定回信給他。他走了後，我很依依不捨，但他告訴我們，這裡還有先生教我們。他爲了自己的前程，只好不得已離開我們。”

過了不久日子，妹妹對我談起阿蘋。

“夜學班有一個教師走到柔佛去教書，時常都寫信給阿蘋，似乎他對阿蘋很敬慕，他們的信裡時常談生活，人生，社會等等問題和感想。阿蘋的心在近日來，我觀察她更加開朗，有生氣，她不再彈悲哀的調子。我看，她已經跌入了情網了，希望她和那年輕教師有更進一步的發展。”

當我寫完了這篇東西，我也默默爲阿蘋祝福！

相識和不相識

在我們獲得一間屋子時，我們是感到多麼的高興。在星期六，我們先去洗刷一番，我們的孩子也跟着一塊兒去，因為沒有人看顧他們。首先，妻先鋪開蓆子，讓年幼的孩子躺下。這我們才開始洗刷。妻是擦那發了霉的地板，我便在一旁倒水和掃開骯髒的垃圾。

真的，租房的確不容易。房東時常都會給房客訂下“條例”。例如牆壁不許釘釘子，園裡的菓樹不許採摘，而且還要義務替他看管，假若木瓜樹或是紅毛丹樹上的菓子少了，他定會懷疑房客偷摘了或者給我們的孩子攀摘了。

但是，我們另找房子，不是因為釘牆壁或者是偷摘紅毛丹的事情。我們是被請搬的，因為據說房東底剛從英國回來的兒子要住。

有甚麼辦法呢？我們給他催促得喘不過一口氣，妻由於再不能忍受，便催促我找房子。

就是爲了這原因，我們找到了房子，我們才這麼高興。屋子的位置很合我們心意，又有圍籬，這便能阻止孩子們到馬路上玩。

在我們的屋前，還剩下一塊很寬敞的地方，聽說要造房子的。果然，不久，便有工人來到這塊空地，在量度新屋子的方位。

我們對這些在造新屋子前的預備，一點也不去注意。我的孩子看着囉哩來回的車載石塊、木料和造房子用的鐵器。

有一天，還很早，那機器倒放磚石的聲響把我從床上吵醒了。我的孩子照常的看着工人造屋子。

可是，不久後，我們不是討厭那種聲響，而是討厭那些華工的態度，我們討厭來回的囉哩，把倒下的磚塊、木材、鐵器直塞到路邊。

我們不只給那叮噹聲所困擾，還有在我們出去或回屋子時要經過的那條路，所受到的阻礙更是不能忍受的。那些沙石幾乎把所有通到我家的路都塞滿了。

因此通到我家的路便成了條死路，如一個被人遺忘的小巷，當然那些維持公安秩序的政府人員定會出來交涉，只要我們寫信去告訴他們。

一天早上，我用了半個鐘頭的時間，才把我的摩多西卡推過這些塞滿我家門口的沙石，我底心是暗暗的咒罵了他們一頓。

有一次，我嘗試把情形告訴一個工人，可是，他好像完全不理會的樣子，他只管做自己的工，把我的話當作耳邊風。

“他們要容易的工作，我們便要受到打擾了。”

妻向我這樣的發牢騷。

從此以後我們對於這些華工是更加討厭，這漸漸在我們的心裡萌芽茁長，而後我們竟厭惡所有的華人。

我暗自的想：這就是他們的作風，自己能夠一時方便，便不理會別人的方便。

大概就是爲了這種惡心，所以我跟一個華人德士司機吵嘴，因爲他把車費提得很高。

正在這當兒，我遇到了一位熟悉的朋友，他是從新加坡來，他有點驚奇似的望着，我也會有這麼大的脾氣。

“算了吧，多拉，爲甚麼要和人吵嘴，區區爲了那五毛錢，讓我給了他吧。”我底朋友拉真說。

“不是的，真，我不是看重在那區區的五毛錢事上，只因爲他太過盛氣凌人。這是中國人的作風。”

“噢，別因爲一個我們不喜歡的人，而把所有他的族人都牽連上，這是不對的。”

我開始對拉真有點忌疑。（當然車費是如數給了，司機也就跑了。）於是，我便把那些造屋華工的態度一一告訴他，其間，我是盡量把那埋藏在心中已久的一切不雅的話，也加插進去。

當我說話的時候，拉真却在一旁不斷的搖頭，可能是驚訝那些華工無理的態度，或者驚訝我的氣度，抑或是否認我的經歷，至於他的真意是甚麼，我不知

道。

“但是，多拉，”拉真很柔和而充滿着忍耐的說：“這類事情是不能說是自私，也不能說是一族人的作風，只是環境的影響吧了。”

“你知道，這些華工都是包工制，所以他們是要趕工的。在我們的公司，也是一樣，完全是着重在金錢上。早日完成便早拿到錢，同時又可以再找投標。”

“爲了個人的利益，希望早點拿到工資，便不管別人的死活。”

我是懂得拉真的意思。要是這樣，幹嗎那些馬來人沒有這樣的作風呢。我有了這點想法，我便告訴拉真，誰知拉真竟大笑起來。

“是否馬來人是沒有建築屋子的，或者是你還未碰見過？”

“有，我碰過馬來人建築屋子的，對了，不是造房子，是修築屋子。可是，我親眼看着，他們時常顧到旁人的利益。這個經歷是家父叫馬來人修築走廊時，我看見的。不只是很恭敬，而且在釘牆壁時還問有沒有孩子在裡面睡覺。”

拉真又笑了，他把煙放進嘴裡含着。

“這些馬來人，我們是認識的呀。”

“這麼說，那些在我家近旁造屋的華人，因爲是我不認識的？”

“對了，就是因爲不相識，”拉真回答時，注意

着我底臉的表情。“假若這些華人你是認識的，那你就不会對他們有不好的印象，他們也會和你交談，而那些沙石一股腦兒的推聚在你家屋旁也將不會發生，這就不會使你對他們惡心了。”

我們到達了拉真要去的目的地。他是住在旅店。據他說是爲了休息，所以他也拒絕我的邀請，到我家小住。

老實說，我對這些華工的作風仍不覺得滿意。在旅館，我們在交談時，我又拉回到剛才的話題。

“拉真，是不是你不会對這等華工有所譴責？”我喝了叫來的茶，便這樣的問。

“不是我沒有譴責他們之處。用一種方式去侵害到別人的利益，當然是一件壞事情。可是，你是不能譴責整個種族，要知道，這與種族是毫無關係的。”

“那麼，究竟是牽涉到甚麼問題呢？”

“剛才我不是說過，這是我們的社會問題。可是，你千萬別猜錯了，我不是有意宣傳政治，雖然我是搞政治的。”

“我知道。就是因爲你搞政治，所以你是從你的政治立場來辯說的。”

“噢，你又會錯了。環境教育了人，所以，好環境便教育出好人。”

“我知道，在以前的新加坡，當你跑進官廳辦事處或者醫院，你就如來慣了的人，他們連理也不理會

你。可是，假如你是個有地位，或者是穿得很漂亮、打領帶、手裡又拿着一罐香煙，你定會受到尊敬和很好的招待。”

我立刻插嘴：“在我們這裡還是老樣子。”

“是的，在新加坡便迥然不同了，”拉真說：“你會受到好招呼，統統都是一視同仁。這就是環境教導人改變作風。”

“你是在讚美你住的地方。”我輕輕的說，其實我心裡也承認這是事實。

“算了吧，多拉。我們不要再為這問題爭辯了。假若你嘗試和那些華工結交，那麼，一切都會好的。”他看着我眯眯的笑，似乎把我看成一個好鬥嘴的小孩子。

這些都是發生在一年前的事情，現在我忽地記起往事，因為華人在準備迎接新年了。那個包工頭送了些生菓給我的孩子，這更觸動了我的記憶。

我不懂得我們的相識是怎樣開始的。我所能記憶的，是因為華工從溝渠裡救起我的孩子。這個受了傷的孩子，也是包工頭帶他到醫院縛葯，縛了葯，他又帶他回家。

我回家後，妻便把這一切告訴我。隔天，包工頭又上我家來探問孩子的傷勢。當時我對他非常感激，以後我們便這樣來往起來了。

不幾天，在新年的那天中午，包工頭又帶了生菓

給我的孩子。自此，我的厭惡之心便逐漸消失了。我有時也給那些在烈日下工作的華工送冰水。

他們的顯現得是好鄰居，當他們搬來時，我們已經互相認識。當妻給他們送了些米糕，他們也送些生菓給我的孩子。

我的孩子認識了些新朋友，他們常在一起玩。有時，我在路上遇到那包工頭，我們總是招招手，互相微笑。

我們的友誼就如澆水在樹木般，日漸增長了。



(A. Noordin 原著)

東海岸的風暴

夾着雷霆萬鈞，威勢無比的季候風終於來到馬來亞的東海岸；這個季節使到成千上百靠着打魚爲生的馬來漁夫們心裡煩擾和哀傷。

阿末，一個強壯有着健美體魄的年青人，這時獨自兀立在潔白的沙灘上。他的眼睛望着那洶湧澎湃的海浪，一次一次的捲走沙灘上的沙石和貝壳。

阿末底闊大的胸襟這時似乎有點窒息和喘氣的樣子。他底頭上絞着的一塊深紅色的丁加奴布巾，給從南中國海上吹來的狂風吹得飄呀飄的。

他終於拉開腳步，慢慢的一步步的朝向那開始要倒塌的小茅屋走去。他的前額微微的皺着，似乎有着無盡的心事充塞在他底腦裡。

他邁開大步很匆促的跑上梯階，在他前面出現了一個大他一半年紀的老人。這個老人好像對他的進來似乎無動於中，他還在不停的咬着老葉，嘴裡如同含着滿口血，似乎他已先預料到青年心裡習慣的心事。

兩人相對默默無言，沉靜的空氣籠罩住他倆。片刻，老人才抬起頭，慢條斯理的說話了：

“阿末，甚麼東西困惱着你？”

“沒甚麼，沒甚麼，爸。”

做爸爸的咳嗽幾聲，接着說：“咳……我看你的樣子，就如貓兒丟失兒女似的。坐下來吧，末。老是站着，多不好看。坐下來吧，在日本統治時代，我們吃木薯，沒有供給我們足夠的氣力。”

阿末坐下來了，他的眼睛剛好和老人的眼睛接觸在一起。

“爸，你知道日本人是用甚麼來換一麻袋的魚嗎？”

“我知道。”

“一麻袋米，爸，一麻袋米！”

“我懂，末。可是，這只限於在季候風的時候”

“是的，只限於在季候風的時候。”

“我不願爲了一麻袋的米而去冒險。我情願吃木薯塞肚子，比出海喝海水好的多。”

“可是，爸……這是機會……機會呀！”

“是的，這個機會能使你得到一袋袋的米，也使你能娶到村長的女兒。”老人輕輕的說。

爸爸知道，也完全懂得。阿末心裡這麼說，可是，還有他是不知道的，那就是哈麗瑪曾經誓願要和他一齊同生共死地生活。

假若村長不答應阿末的求婚，哈麗瑪是準備和他一塊兒私奔的。

“我打算在暴風停歇時，便要出海。”

“不要冒險，我的孩子。我已經活了六十多年，我深知道這個海的底細。你還年青而又沒經驗，你怎能跟海競爭搏鬥呢。”

“我希望試一試，爸爸。”

“去年淹死了好幾個人，難道你忘記了嗎？”

“五個”

“七個，末，七個呀，他們還是身經百戰的有經驗漁夫呀。”

茅屋裡的空氣一時顯得很靜默。而在外面，暴風却在不停的猛括，把個將近倒塌的茅屋要吹倒似的。

青年不聲不响的站起來，逕直的跑向那離他家不遠的一個屋子裡。

屋裡面有一個和阿末年齡不相上下的青年，他正躺着，口中噴出陣陣的煙圈，可是，這陣陣的煙不一下便給風吹得無影無踪。

阿末跑前去，用腳踢一踢這青年的胸膛，便說：

“起身吧，多拉！”

“喂，你好像把我的身體當作木頭似的，末？”

“起身吧，等下暴雨停歇的時候，我要和你一齊出海。”

“你是否已經瘋了，末？”

“我沒瘋。今早，我剛向巴旺希當問過。他說，今天下午五點以前，暴風浪將停歇，在暴風浪還沒轉

回之前，我們不是可出海嗎？”

“唔……你真的和日本人打了合同，要賣魚給他們嗎？”

“賣不賣是另外的事，我想你也承認，當風浪平息時便是如同我們這樣的人的一個大好機會。沒有別的路可走了，多拉，真的沒有別的！”

“我承認。我雖然相信巴旺希當，但我要為自己的生命担保呀。”

“多拉，你是我的好朋友，你從未有過像這次給我潑冷水。為甚麼你今天竟變成了懦夫？”

“末，你聽着。在這種暴風浪的情況下，我是情願做懦夫的。你不用激我了。”

“請原諒我，多拉。”

“算了，忘記它吧。”

“忘甚麼？噢，我明白了你的背景，是嗎？”

“你知道了？”

“是的，我已知道。末，你聽好來，我知道哈麗瑪愛你就如你愛她那樣。可是，照我的看法，你乾脆和她斷絕關係吧。”

“甚麼原因？”

“原因很多。可是，你懂得這句諺語嗎，麻雀希望變成老鷹。你有甚麼原因？”

“可是，多拉，哈麗瑪情願和我私奔呀！”

“雖然是這樣，你就要在今天出海嗎？末。”

“我很苦悶，多拉，我很苦悶。假若我不能找到一點錢，作為我們私奔的用費。阿利，這個有錢佬，他定會比我早一步娶得哈麗瑪。你懂得哈麗瑪底父親對阿利底家庭的觀點吧。”

“我懂得，末。照我的看法，你為甚麼定要對哈麗瑪一見傾心呢，末？”

“這似乎是冥冥中的安排。”

“不是的。不是有很多和我們一樣環境的漁夫的女兒嗎？”

“算了吧，多拉，你已決定不出海了嗎？”

“不是的，末。假如是別的，我定不會在你面前退縮的。”

“謝謝你，多拉。”阿末說完跨出了他的屋子。

現在他的心裡是非常惱恨。他的心胸開始有點疑忌。假若剛才他是有着堅強的勇氣去出海，現在便變換了一種苦悶，籠罩住他底靈魂。他希望的人們都在他的面前完全退後，不伸一手。

在他這麼苦煩的當兒，哈麗瑪的臉容佔據了他的靈魂：“我的生命是哈麗瑪的，我的生命是哈麗瑪的，我死了，也是為了哈麗瑪，我死，也是為了哈麗瑪！”

暴風浪正在襲擊這個大地。

過了下午，一如巴旺希當的意料，風浪開始停息下來，這時的海面就如一個剛被制服的瘋子，跳呀跳

擺呀擺的。

而甘榜裡的漁夫，只朝海裡一望，便把頭兒搖。

於是，阿末便把他的漁船拖到海水邊。可是，在離他很遠的爸爸却在為兒子擔心而煩悶着。他沒能力去阻止兒子，他只能誠心的向天祈禱，希望阿拉保佑他底兒子脫離危險。

他誠心的祈禱，在他六十多年的生命也可說是平安無事。其外，只能說是有一天過一天的貧困日子。

漁舟越划越遠，使他遠離了甘榜，到了最後，他只能模糊的看到天腳邊的椰樹底影子，現在只剩下他和海。

那些魚兒把他的船裝得滿滿的，要溢出的樣子。那些魚都是很肥大的。阿末還在不停的忙着魚餌鉤上魚鉤，拋到海裡去。可是，他沒忘記感謝神給予他好運。

一尾一尾的往船裡放，使他高興得忘了觀察天氣。這時，他才仔細的看看天上雲兒的變動和他四週的海的動靜。

冷風開始括了，陣陣地往他臉上、額上吹打。片刻，他的舢舨開始打轉，轉得就如快要斷氣的陀羅。即時他底身上也給海浪打濕了，海浪滾滾起，就如要吞掉這艘漁船。他立刻抓緊槳，他不願意放棄和海搏鬥。漁舟終於給他控制住，可是，這是一刻功夫吧了。

。

不一會，他的漁舟又再度旋轉。這次那高大的海浪從船的左邊傾潑下來，把漁船裝進了水，而魚兒便給飄浮起來，有些便這樣溜出漁船，到回海裡去。

這艘裝滿了魚的漁船又再度瀕臨新的險境。水流進了船裡。青年再不理會什麼，拚命的打着槳，魚也就流到海裡去。他不管魚兒的流走，現在是怎樣來拯救自己的生命，才是最重要的。

在這場沉重的人海鬥爭中，人類就如同干吉兒腳踢大象般。最後，這青年人只好跪下祈求上帝的保佑和庇護。

這個青年人的氣力終于越來越衰弱，而海浪更加翻滾，怒吼。這時，他唯有拚命的抱住船兒，讓風浪把它打得漂呀漂的。

夜降臨了，大地是在黑夜底籠罩中。從那漁村中發出微微的燈光，給予了他一線希望。如果這燈光越來越見光明，就啓示着他已很接近甘榜了。

他的身體由於受涼，開始有點顫抖，他那抓住船身的雙手也有點兒僵硬。他很明白他的手再支持不住時，他的船兒便給括回去。

再過多少時候，他才能腳踏到沙灘呢？再一次他祈求上帝，使他的生命能延長。他記起他時常放棄禮拜或禁食的機會，他開始數說自己的罪過。

是的，一天晚上在高打峇魯，他曾和妓女睡覺。可是，這只不過一晚罷了，以後他又懊悔和祈求原諒

。假如我死了，我也要慚愧，他底心裡這麼說。

忽然間，他感到天真的光起來了。明亮得如一把火炬。不停的旋轉。他感到如同從雲霄裡跌下，降呀降到地上。

他失去了知覺。

晨曦，一個在沙灘拾取貝殼的漁人，忽然驚訝的發現一個人躺在潔白的沙灘上。他邊跑邊喊：“沙灘上有死屍，沙灘上有死屍！”

村裡的人都奔跑到發現這人體的地方，在衆人中有一個是阿末底爸爸。當他們把他翻過來時，才看清楚是阿末。老人不禁聲淚俱下的喊着：“阿末，……噢，阿末，……阿末呀……”

三天三夜阿末是在昏迷中。法師，巴旺輪流的給阿末喝法水，唸咒文。他底爸爸也沒間斷過的燃燒甘文煙和擰捏他的身體。

在第四天，阿末開始慢慢打開眼睛。第五天阿末開始說話了，他首先說的是哈麗瑪。

“哈麗瑪來過這裡嗎？爸爸。”

老人默然。

他再重覆：“哈麗瑪來過嗎，爸爸？”

“沒有，阿末。”

老人再默然。

“爲甚麼？爸爸。”

“她，她已經結婚了。”

“和阿利？”

“是的，跟阿利結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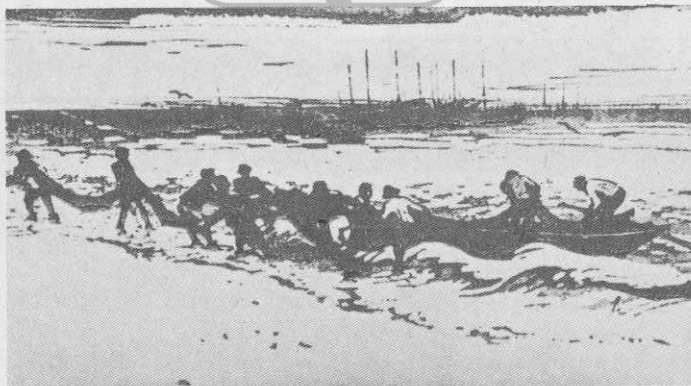
空氣顯得很寧靜，阿末閉了閉眼睛。然後又打開眼睛，這次他的青白的臉容上掛着一絲微笑。最後，他吃吃的笑了，雖然是軟弱的，但是充滿心事的。

老人不禁全神貫注在兒子臉上的表情。淚水從眼角流下來，這次他大聲的哈笑，把整個微小的茅屋也震動起來。

他的眼淚掉在阿末的胸膛上，他抱住兒子說：“感謝我的孩子得救，我要深深的感謝。”

他還在大笑，直到外面的狂風也給他那有力的笑聲所淹蓋。

（Kelana 原著）



阿曼伯的咖啡攤

每當村裡人說他要去俱樂部，不言而喻，誰都曉得這個所謂俱樂部的，便是在村中一棵楊桃樹下的阿曼伯的咖啡攤。

在這兒他們喝咖啡、飲茶、吃米糕、麵條、甜團子以及其他吃的東西。曾有一次，這裡還賣煎香蕉和炒花生。

這不是一個最重要的因素使到所有的村人都成為阿曼伯咖啡攤的顧客。咖啡攤的確一時生意興隆，以前只有四張圓板櫈，現在已經增加三張長板櫈。

他們之所以來這裡，為的是聽新聞和故事，看樣子，所有的新聞和故事一經傳到阿曼伯的咖啡攤，便成了顧客們的口頭資料，繪聲繪影的講個不休。

阿曼伯的咖啡攤時常都被人們當作臨時的教堂。

麥媽，阿曼伯的妻子，她會很興緻的在說着彼亞如何跟黎曼結合的故事，而他們已經有了三個孩子。

開初，黎曼是一份報章的趣聞新聞記者。他所有的資料，都從阿曼伯的咖啡攤搜集到的。

人們的團體活動都以這裡為集合點，人壽保險呀

，慈善事業呀，人們的文娛活動呀。黎曼只是要靜着耳朵的聽，便可以順利的收集到許多新聞資料。

曾有一次，因為議員說在屋子裡開會很悶熱，而且使人不能集中思考力，所以會議最好是在空曠地方舉行，假如某人說得太多，口渴了，便有捷便的飲料，而那棵楊桃樹也成為了自然的風扇。

黎曼之所以能夠事先比別人早得到新聞，是因為他是這兒的老主顧。彼亞時常來咖啡攤賣糕餅，於是便能時常看到黎曼。假如雙方眉目傳情，一定的便是會發生愛。

三個月後，有一天晚上，有人捉到彼亞和黎曼在杜果樹下幽會，黎曼被痛打一頓，幾乎還想要把他送進警察局，幸好黎曼的父親來阻止了。

一個禮拜後，黎曼和彼亞結婚了。現在黎曼和阿曼伯之間的連繫更密切了，因為阿曼伯檔裡賣的大部份糕餅是由彼亞做的，黎曼變成了輸送糕餅給阿曼伯的人。黎曼之所以不給彼亞送來，他怕彼亞再度在蘭塞果樹下遇見故人。

阿曼伯的咖啡攤幾乎變成了堂皇的磚瓦式的咖啡店。

關於這件事情，人們還未忘記哈山莊卡如何得中福利票第二獎，於是他便提議阿曼伯把咖啡攤重建和擴大。

阿曼伯拒絕的原因是“他不要成為資本家”，他

也怕他的咖啡攤勢將成爲人們祈禱的地方，如果顧客們遲到教堂的話。他更以爲只有靠一點一滴從咖啡攤裡做到的錢，積蓄起來成爲哈芝才是有價值的。（譯者註：回教徒在一生中能去麥加朝聖爲最榮幸的事，因爲回到本國後，便成爲哈芝了。）靠那彩票錢是不能去朝聖的，更不能帶着去麥加。

阿曼伯煮水的鍋總是朝着麥加的方向。他也時常對顧客說，以前的人的虔誠比之現在的年輕人熱心得多了。

人們會很有興味的究本追源聽着阿曼伯的一個故事，他如何狂熱的迷戀着一個猛沙灣女明星，這就是海華小姐，他是跟隨一個猛沙灣團到甘榜表演的。

現在波吉村長住的屋子，是以前阿曼伯所有的，不過他已經押給村長了，爲的是想追求剛來到哥打峇魯的海華小姐。

當時麥媽是時有怨言的：“最後又得到了些什麼！這個攤檔定有妖魔纏住。”

麥媽也分担一份阿曼伯的負擔，她墊出錢來做爲咖啡攤的資金。

在這時期裡，阿曼伯的綽號是黑人阿曼，因爲他的頭髮鬚曲，而關於他和海華小姐的事，雖然得到麥媽的原諒，但這在她底生命史上是不可忘懷的。可是還有一件事更使麥媽一生不能遺忘的，那就是一個名叫末英旦的馬來共產黨份子出來投降的事。

故事是這樣的，在一個黃昏時，阿曼伯的咖啡攤是相當冷清的，麥媽由於身體不好，所以沒像往常似的回家祈禱，而阿曼伯正在檔裡默默祈禱着。（譯者註：馬來人每天祈禱五次。）

就在這個時候，檔裡忽然來了一個長着長長頭髮，鬍子也是長長的人，他進得檔來，便左看右看，只見他手裡還拿着一個包裹，接着他便要求一杯水。

麥媽的心裡是很不高興，心裡暗暗的罵道：“這個老鬼祈禱得這麼慢，真的想快點進坟墓，快點上天堂吧。”

當阿曼伯禱告完了，麥媽便偷偷的向他示意。阿曼便看着這人，而他口裡還一邊唸着經文：“當我覺得無盡煩惱時，我自己慰藉自己。”

這個人靜靜的望着阿曼伯，一邊便把遺留下的糕餅吃個精光，阿曼伯心裡感到有點不妥當。

這個人吃過了以後，便打開那包裹，原來裡面有手槍、子彈、幾粒手榴彈，還有三把尖刀。這個人自稱末英旦。

這名字已夠使麥媽心顫，使到阿曼伯更加緊的唸經文，一共唸了九十九回，雖然照平常習慣，只是唸三回便夠了。

對着這些槍彈，阿曼伯沒有給嚇倒，纖毛也沒有一條條爬起來。當他仔細的從心裡把經部唸過三回後，他有點不妥當的樣子，纖毛一條條爬起來了。

幸好阿曼伯的頭是禿的，假若不是，頭髮便要一根根的豎起。似乎他不信眼中所看見的，於是在靜默中再唸過一回經，而眼前的仍無所變。

末英旦澄清說，他希望阿曼伯帶他到警局投誠。

麥媽的心立刻安慰多了，不禁又驚又喜，因為政府懸賞誰能捉到或交出末英旦的人將得到二萬五千元賞金。

麥媽在幻想中變富了，她也可以和阿曼伯一起成為哈芝，那時人人都要對她哈齊麥媽敬重三分了。

正在這時，黎曼來了，他是來計算今天賣出多少糕餅，於是阿曼伯便和他喁喁細語，告訴他末英旦的心意，最後，黎曼便帶着末英旦去警局投誠。

而賞金便落在黎曼手裡，他立刻便和美娜布娣結婚。（譯者註：馬來男子只要有錢，可以娶上四個妻子。）

當然麥媽便咒罵阿曼伯把好運之神丟掉。可是，阿曼伯却說，“我如果要了這些賞金，我是會內疚的，這和賣人肉又有什麼分別呢？”

“好呀，好呀，好呀”，麥媽憤憤的喊着，逕自跑回家去了。

（Hamzah 原著）

散文



路過文冬嶺

以前讀過韋暈先生的一篇題名為“嶺上”的散文，深深的為那個無畏的年輕人感動，他冒雨徒步，爬過文冬嶺，來到東海岸的小城投奔他的鄉里，以謀一份差使，結果是失望。但他仍然毅然決然的再冒雨爬過文冬嶺，到另一處去謀求職業。我讀了這一篇散文，不禁為那年青人的志氣所感動。我對於文冬嶺毫無認識，因為我以前還沒涉足東海岸。

這次，因為被遣派到東海岸教書，我終于有機會路過文冬嶺了。

巴士把我從吉隆坡載上文冬嶺，我開始領略到路途的艱險，就像上金馬崙高原一樣，這條從西海岸通至東海岸的主幹公路，完全環繞在叢山峻嶺中，巴士就像個大醉漢，蹣跚的走着，速度很慢，左彎右折；有些彎路因為太狹小，大型車輛是不能和前面來的車輛擠在一條路，所以只好停在一旁，讓對面的車跑了，然後才繼續上路。一路上只見右面是高山峻嶺，左面却是懸崖絕壁，在車上望下去，心裡有點發毛。假如駕駛員不夠謹慎，一個不留心，滑下那千尺深崖，

那後果真不堪設想。

現在我知道文冬嶺路途的險惡，但也知道了一個真理，在人的一生中，險惡的路也不知有多少，一個不留心，一失足也和墜下文冬深崖沒有兩樣。

很多人由於住慣了西海岸的繁華都市，一聽到要到東海岸，都會瞠目結舌，怨天尤人。其實東海岸也是人們生活的地方，唯一的缺點是仍未充份開發而已，加上當東北季候風興波作浪時，有許多東海岸的城鎮都成為澤國；就是因為這個原因吧，才導至許多人望而却步。撇開這些天災，從西海岸到東海岸的交通也頗為方便，從公路可以坐巴士、坐的士、坐私家汽車，從鐵路，可以坐火車，空路可以坐飛機，路是人走出來，只要你肯走，怎麼樣也可以走到東海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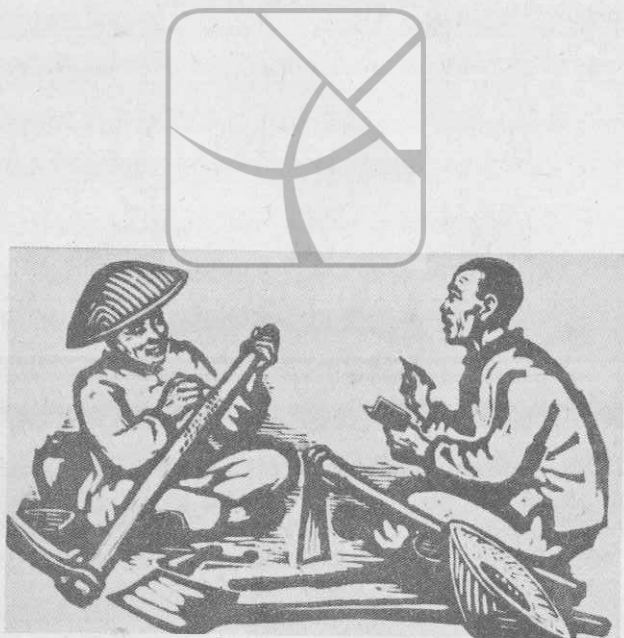
不過，話又說回來，假如不是生活所迫，有很多人都都不願意來東海岸的，只要西海岸仍有個立足點，還是呆在西海岸好。韋暈先生筆下那位徒步爬過文冬嶺的青年人，他能有那樣的忍耐，那樣無畏的精神，爬這崎嶇的山路，為的是找生活，當生活無着落時，他又只好再爬過文冬嶺，回到西海岸去，大概在西海岸他終能找到一份職業，相信他心裡是這麼想。

這個青年人却看錯了一步棋，他在西海岸是被迫走投無路，才來東海岸投奔，到無着落時，仍要回西海岸，他的確是眼光不夠闊，在東海岸還有多少地方沒有開發，這青年有的是力氣，有的是毅力，他就不

能在這塊莽莽野地中，開出一個新天地來嗎？

在無畏者的前面就是路，當我經過東海岸的主幹公路時，我看到在那深山野谷中，有膠林、有菜園、有住屋，我知道這些便是那些有心願有決心要到東海岸來開荒的人的成績表現。

爬文冬嶺這條路是艱辛的，但在爬過了這條路時，又要有決心在這裡開天闢地，又要有更堅強的決心和意志了。



寄伙伴們

朋友，你們好嗎？憶當日河梁話別，猶歷歷在眼前，當日餞別席上，碰杯暢飲，豪爽的氣概，証明我們絲毫未曾被生活的黑影所壓倒而頹喪；縱使一千次的失望，但對生活仍充滿了信心。

我們是土地的兒子。在這塊土地上，我們的祖先曾爲她淌過汗，流過血，開濃芭，劈草原；現在輪到我們這一代，當我們開始會跑步時，我們便爲這塊泥土流汗流血和淌眼淚。我們已深深的愛上這塊土地，她是哺育我們長大的，她是我們的母親，試想想，有那一個孩子不愛自己的母親。我們曾立下志願，要走遍母親土地上的莽莽膠園，不放過探測土地上每個角落所有的寶藏；我們更立志要爬上大漢山，學我們的英雄漢都亞的軒昂豪邁的氣概，那闊大洶湧澎湃的彭亨河，我們更不會忘記去游戈……。我們是土地的兒子，我們曾爲她豐富的寶藏而驕傲；我們曾被她美麗的河山而陶醉。

可是，生活似乎欺騙了我們，在我們仍未踏入生活的浪潮以前，仍舊覺得生活是多麼廣闊，生活是海

洋。但當現實把一副哭喪的臉對着我們時，我們始從生活的憧憬中驚醒，生活的潮流婉拒了我們，把我們從生活棧上趕出來，黑起臉說：“你們太年輕，你們太幼稚。”我們仍不灰心，現實仍不止一次的把我們拋棄於生活棧之外。我們開始懷疑，是不是我們的確這麼幼稚，是不是我們的學識不夠。天呀，我們在學校裡受了十二年的教育，這不就是我們的資格，這不就是我們引以為能抗拒任何生活上的挑戰的本錢，可是，為什麼現實竟不屑對我們望一眼？

我們的十二年寒窗苦讀是白白浪費時光，我們縱有燕子般的矯健，海燕般的勇猛，可是，當一層層的黑浪無情的向着我們有意似的撲打起來，我們心裡也起了寒戰；更加上別人有意無意的譏諷，“吃米虫子”，“量馬路的官”，這多刺痛了我們的心，我們想哭，我們想喊，可是，我們沒有這樣做，我們含着一泡眼淚暗地裡去咀嚼這苦辣的滋味。我們不敢抬起頭來跑路，我們怕看別人鄙視的眼光，那就像狼的眼睛，又凶又怯，閃閃的像鬼火，似乎便要穿透我們的皮肉，我們沒見過比這更可怕的眼光，我們閃閃縮縮，像是待罪羔羊。有時，我們更為了怕接觸到那相同的眼睛，我們每日走的路徑都不斷的變動，以為這樣可減少別人對我們的注意。

在這段苦悶徬徨的日子裡，我們會探幽覓勝，我們到曠野裡去狂歌大叫，我們更到給人遺棄的鑛湖裡

去弄波，我們爬上山坵，去探源那條瀑布的泉源，我們爬上格麗頓山，傲視這塊肥沃的盆地，但卻絲毫沒有讓我們立足的地方。啊，其實我們的內心那有這股興緻來遊覽胡鬧，但我們不得不這樣，因為只有在這山野人跡少到的地方，我們才覺得舒暢，我們才覺得避開了人們的仇視奸笑的眼光，也只有在這裡，我們才能昂首悲歌，諦聽大自然的聲籟，與麋鹿作伴，暫時把從現實裡嘗到的痛苦忘却，學那曠野的兀鷹，鼓翼盤旋，游戈蒼穹的壯志胸懷。不知多少次了，我們在匱乏，我們在徘徊。

學校裡不要我們做教員，我們自己開館授徒，為一些學生補習，零售我們漫長的時間，啊，這也算是工作；我們到鑛場裡去做工，也嘗一嘗日晒雨打風吹的經驗；我們開伐荒原，伐土耕芭；……。咬緊牙關，負起現實加在我們頸項上的軛，我們一步一步的走，我們已懂得忍受現實的苦難，我們已不再唱苦悶的歌，我們要昂首做人，什麼活兒我們不能幹，什麼痛苦我們不能忍受，我們要磨鍊，我們要鍛鍊我們的脊骨。

現在我們都在熔爐裡鍛鍊！

給一個女孩子

××：

妳在家信裡提到我很久沒寫信給妳了，真的，我的確有一段日子沒給妳寫信，請原諒！妳現在遠離家國上千里，雖然當地也有不少親人，但妳仍舊時常想家，想念父母，兄弟姐妹。妳說，在中秋節時，妳想家想到哭了，真是獨在異鄉作異客，每逢佳節倍思親，我心裡非常難受，是的，免得妳時常思念着家，信也是給妳一個安慰，以後我一定時常給妳寫信。

妳是一個幸福的女孩子，父母親是思想開通的人，所以，妳唸完了小學，而中學，接着再升大學，一路順風，毫無阻礙。妳當然奇怪我會說起這樣的話來吧；因為，每一個人由嬰兒至青年時代，由幼稚園到大學時代，都是為人父母的責無旁貸的神聖義務，也是每一個為人子女者所應得的庇護。這是產生在廿世紀的今天的前進思想。但生活在今天的人，腦袋裡却裝的是十九世紀的陳腐封建思想的人，還是比比皆是。

這裡是一個例。在今天，男女平等的口號，在社會上是頂流行的。但，其實，男女是否有平等？在家

庭裡，重男輕女的現象，仍舊根深蒂固的埋藏在一些父母的腦袋裡；在社會上，弱質無知的女孩子仍舊受到種種不合理、無人道的逼害，這些都是有目共睹的事實。社會上，逼害婦女的事實牽涉太多而廣，這裡我只打算告訴妳一個在家庭裡受到輕蔑的女孩子的故事，她也是和妳一樣生活在一個頗幸福的家庭裡，但她的父親却和我們的父親的思想迥然而異，在她父親的腦袋裡仍舊裝滿着陳腐的思想“女子無才便是德”

，女人應該躲在深閨學刺繡，女人婚嫁應憑媒妁之言，所以，她只唸完初中，父親便專橫的命她停學，雖然他的經濟能力是可以支持到她唸完大學的。女孩子是蝕本貨，唸到了很多學問，嫁了出去，又是得益了別人，相信是這種思想的作祟，所以她父親命她停學。她無能為力，只能唯命是從，接着她找到了工作，父親的管制也更嚴厲，不許她接觸男朋友，女朋友也因為她父親的頑固思想，也不敢時常接近她，所以，她雖在鬧市居住，就好比囚居深山似的，放工回家，便是侯門深鎖。妳想想，這是人的日子嗎？一個有思想有感情的人，受到這人爲的約束，簡直便像在逐漸蠶食她的青春活力。

這個故事暫時是這樣結束。那麼，妳一定會問，難道她不會起來反抗嗎？不合理，便反抗，這是知識份子所持有的進步思想。但憑空叫反抗，是毫無益處的，其中還糾纏着許許多多的難題呢。難道妳沒聽過

小白兔逃離虎口又跌入鱷魚口中的故事嗎？再說，她雖有反抗的心，在年輕的時候，還沒有認識清楚，她還是拿不出那點勇氣來的，但我終希望有一天，她要站起來，反抗那頑固的父親。要反抗，要出走，便只有在自己的經濟能力能夠自主的時候。社會上，許多婦女那個不知道做妓女是犯法的，做舞女、酒吧女郎

是日夜在兇神惡鬼面前爭鬥，但她們仍舊要跳進去，因為她們沒有自主的經濟能力，她們不是自甘墮落。她們要生活，她們要吃也要喝。

男女平等，只在表面上做功夫是毫無用處的。也並不是幾個有錢的太太們吃飽飯後呱呱叫它兩句便能馬到功成。是應該從最根本做起，讓人人都有健康的思想，家庭裡的重男輕女的觀念要根本去掉；婦女們的地位應有保障，法律上應當明文規定；讓每個女人都受教育的機會，改善她們的經濟自主權。

提高女權，是每個女人的責任。妳是女孩子之中的一員，現在努力打好根基，將來也出來獻出妳的一份責任。衆志誓成，時代是前進的，婦女的地位也有一天會真正得到保障。

近日來，大概是天氣特別炎熱吧，這裡，那裡，都聽到蟬的鳴叫聲。有時牠叫得令人心煩，有時牠叫得人昏昏欲睡，大概南方的春天便是在蟬聲的鳴叫中裊裊的來了。容後談，祝妳進步！

××上

我的母親

母親是一位賢妻良母型的婦女。

母親是在中國出生，也是在中國受教育。她和父親的結合，是經過自由戀愛的。外祖父當時是位大地主，父親的家境却是拮据不堪的，可是，當時的門戶觀念並不能阻攔母親嫁給父親。父親和母親結婚不久，父親便南來了。新婚不久，母親又是千金小姐，父親便遠離，許多好管閒事的人，便在母親面前說風涼話，以一位千金小姐嫁一個窮光蛋，而現在又遠涉重洋，自己獨守深閨，爲何這麼傻。可是，母親意志堅決，決不三心兩意，她在家鄉小心侍奉祖母。後來，父親便接母親來南方。

南來後，我們姐弟便先後出生。母親抱着嫁夫隨夫的態度，絲毫沒有富人小姐的氣態，共同辛勤努力創造一個小家庭。母親從來不趨炎附勢，當時父親的伯父是一個大僑領，他一家人都對母親另眼相看，但母親知道自己的丈夫是窮家子，更要表現得有骨氣，所以不願意和他們住在一家，自己遷往他處。她抱的宗旨，是掙多少，用多少，免得旁人對父親閒話，連

老婆都要給伯父供養。父親是很艱難出身的，故母親對父親真是無微不至的照顧，從不叫父親受人輕視。

母親雖是千金小姐出身，但從沒染到奢華的習慣。她省吃儉用，當父親要成就甚麼事業時，母親便把自己的私蓄全部拿出來，自己從不私下藏起來。有時父親會做出不對的事情，母親却是不肯輕易放過。她時常說：自己不做錯事，是不用怕誰的。的確，父親也很敬畏母親。父親也從不敢粗魯對待母親。吵罵時，終是母親大聲，父親一定是禮讓的。

母親一共生了一打兒女。其中一個是流產。我們十一姐弟妹，給母親的確受了不少苦難。她把兒女們當做寶貝般看待，從來不放心離開兒女們一朝半夕。當我們有病痛時，可把她累壞了。一邊忙着請醫生，一邊又忙着去求神問佛，恨不得兒女的病痛都由她承擔。我們姐弟妹中，生病了一次，她的身體也消瘦了一次。因此，在母親的生命史上的最大慘痛，便是我的大姐的天逝和三妹的早死。大姐是在十五歲時，得了重病而終。三妹是在二三歲時，由於急疾而死。大姐的天逝，直到最近二三年，母親才沒這麼傷心了。可是每當談起她，便淚流滿面，時常午夜夢迴，也長吁短嘆。三妹死時，我們姐弟妹都不過十歲，我還記得清楚，每逢下雨天，母親便哭了起來，我們也跟着哭。想起這些，我的心現在也難過。

由於兒女們多病痛，母親便學會了拜神託佛，但

示了母親敬老的心。

母親只是一位平凡的婦女，但她的確是賢妻良母，比起某些人的母親，不是整天打扮、應酬，便是東奔西走；我慶幸我們能夠有一位好母親。



父親的白髮

— 爲父親節而寫 —

誰言寸草心，

報得三春暉。

我一向都很少和你交談，縱使有時會談話，也不過聊聊幾句。這不是我們父子之間有齟齬，是因為父子關係密切，天天都見面，話題便少了；另一個原因，便是我的沉默寡言的性格。

你是一家生活的支柱。你在外勞碌奔波，有時難免遇到了委屈、煩惱、但，你從不會對我們訴苦，也不會藉題發揮，對我們發脾氣。曾經有過一個時期，你日夜都要工作，因為只有這樣，才能維持一家的生計。但，你在我們面前從沒露出愁眉苦臉的樣子。你對我們兄弟姐妹總是千依百順，沒有偏心。有時，弟妹們使性子，發脾氣，勸也勸不停，這時你會怒叫起來，大概這就是你對我們唯一生氣的時候吧，但，不一會兒功夫，弟妹們又和你親熱在一塊兒。

那一次，因為錢的問題，我埋怨你。你很激憤的說：“你不知道我的苦！”這是你第一次在我面前說

出“苦”字，那也是我迫你不得不這麼說。因為我懷疑你，我就好像養在籠中的鳥，魚缸中的魚，不知世情險惡，不知生活辛苦，只知飯來張口，錢來手拿。事後我感到萬分的羞愧，但我並沒向你道歉；可是，從你對我的言行中，我知道你已寬恕了我。

父親，那次你在火車站上送我。你替我提着那笨重的行李，站在月台上，好讓我擠上那三等車廂佔一個位子。我已佔了一個位。我從窗口望出來，只見你向着車廂四處張望，顯得那麼焦急和不放心，你的兩隻手還在提着我的行李。你瘦削的臉，徐徐的風吹起你的頭髮，啊，父親，我第一次才留心看到你的頭髮已經有着不少的白髮。我的腦海在轉動着，我想到小學課本讀過的“敘利亞故事”，敘利亞的偉大的爸爸，敘利亞的孝順，我不敢再望着你的臉……。“××，你找到座位嗎？”我從慚愧中驚醒，“啊，我，我……找到了。”“那就好了，一路上便能舒舒服服。”你便要提着行李上車廂，我立刻說：“爸爸，不用你提了，我會來。”等我跑出車廂，你已氣喘喘的跑上來了，我接過行李，只見你那瘦削的臉微微露出一絲欣慰的笑意，雖然汗珠在你臉頰上掛滿。我們相對無言，汽笛響了。在我們握手道別時，我的眼淚就要奪眶而出，我強抑着，我聽見你說：“路上小心。”火車徐徐的開動，我揮着手，你也揮着手……

六月天，天空是一片蔚藍色，幾朵白雲在飄浮着

，太陽的金光普照着大地，烏黑的雲，猛烈的風，陰沉的天，都在太陽光的照耀下躲得無影無踪，人間的一片祥和便是太陽所賜。六月的父親節便在這麼晴朗的時候來臨了，啊，我們這班子女們能過着這麼養尊處優的生活，不正是父親所賜的嗎。



鑛湖邊

我的家在“近打谷”，我出生在“近打谷”，我長在“近打谷”。對這塊哺我育我的土地，我懷有一種愛；對這塊土地上生活的人，我有一種鄉里的親切感。“近打谷”裡的女人也是能自力更生的。她們穿着一身大藍衫褲，頭上披着一襲紅頭巾，手裡拿着法瑯盆，在金山溝下，鑛地裡，一瓢一瓢的從那沙土中淘洗出錫米來。她們永遠能和男人站在一起，用自己的勞力，用自己的血汗賺錢，補助家庭的開銷。他（她）們承繼先人南來時克苦耐勞的美德，永遠面向生活，微笑着接受艱苦的熬煉。

我的家在鑛湖邊。我喜歡在鑛湖邊散步，我喜歡看鑛地的人們在勞苦的工作。多少個晨光曦微，多少個黃昏日落，我把時間消磨在這空曠，但充滿着生活，有着充沛生命的活躍的地方。

當黎明的曙光還未降臨大地以前，當城市的人們還在甜蜜的夢鄉時，在鑛地裡的人們已經開始一天的勞動。你可以聽到那低窪的土地裡，鑛工手持着水筆，對準着泥牆在掃射時所發出的水聲，泥土倒塌的聲音。因為天空這時還沒有明亮，天上稀稀疏疏的幾顆

晨星，加上鑛地上的一兩盞黯淡的燈光，反而把這個空曠的窪地照得更加朦朧、陰森，那些拿着水筆的鑛工便像幽靈似的。那龐大的金山溝，在那溝頂上的燈光映照下，也不能照亮它的全身；在朦朧的燈影中，它像一條臥龍似的潛伏着。不遠處起伏的青山，也在朦朧中。這空曠的原野，間或聽到一兩聲鑛地畜養的狗的吠叫聲，那藏在深草叢中無名虫的鳴叫聲，加上那隆隆的水聲，你會覺得鑛湖之晨是有點恐怖的氣氛。

遠山在朦朧中漸漸清晰，天空也呈現魚肚白了，朝霞在天邊織成了一襲鮮艷漂亮的錦綉，朝陽從東邊山頭浮起，像一粒紅球，起先並不刺眼，但不一會兒，它的光芒向大地掃射時，你便不能直着眼再看了。這時，你低首着看向那湛藍的鑛湖，你會發現那粒紅球沉在水中；一湖湛藍的水，已把天空那股錦綉的彩霞完全攝在她的懷裡，間或有一兩隻剪尾的小黑燕，忽然向着湖裡筆直的飛落，似乎她也已被湖中的美景所誘惑，還好，當她一碰到水，便似乎覺出那只是幻景，立刻向上直衝，飛回那碧空去了。

原本這裡也是一塊平坦的地方，野草叢生，綠樹透迤，曾幾何時，當人們發現這裡有錫苗時，人們便在這塊地方，搭起金山溝，透好水源，架上水筆，這樣便開始向着這塊泥土掃射。當錫苗被淘盡了，這塊地方便成了一個個的湖，金山溝被拆了，轉向另一處，重新再搭一個金山溝，人們從來也不再回頭看一看

那個湖，因為它已毫無用處了，只剩下一潭潭湛藍的鑛湖。啊，它的命運多少像鑛工們的命運。當鑛工年紀青青時，便開始為頭家賺錢，把一個個平坦的地方射成一個個的湖。金山溝拆了又建，朝朝暮暮，歲歲年年，他們的年華便在這鑛地中消磨掉，到了年紀老邁，沒有力了，他們便只好黯然離開，仍然兩袖清風，誰還會多看他們一眼呢？

有一位哲人說：“沉默是最大的悲哀。”那湛藍的湖水，從來也掀不起一絲的波浪，偶而一陣微風吹來，只掀起了一片片的漣漪。它像一個沉默的人，似乎在思考着什麼，也似乎在咀嚼着沉痛的回憶。你知道嗎？這鑛湖中可能埋葬了不少鑛工的生命。當那個窪地越射越深時，當你爬到底下去時，仰起頭來，頭上的藍天也只不過剩下了那一角而已，井底蛙望天，是最適合形容這時的險要形勢，泥土越深下去，上面的泥牆便越容易崩毀時，仍在窪地工作的鑛工，這時如果不能及時走避，便生生的給活埋了，多少苦命的鑛工，便是一時來不及逃，便活生生讓泥土埋葬掉，一條寶貴的生命便這樣結束了。當那個被犧牲的屍體被找尋出來後，還活着的鑛工仍舊站回工作崗位，他們能做什麼呢，最後只是嘆息一聲，悲嘆失去了一個伙伴。

人們的記憶，人們的苦痛，是會在歲月中逐漸被洗刷乾淨的。“我們的祖先看到他們的坟墓只在我們

的心裡留得片刻的記憶，他們同時也悲傷地告訴我們：我們的後代也要把我們很快的遺忘。”似乎有一個人說過這樣的話。那被遺棄的鑛湖，有一天又會重新受到人們的光顧。他們在鑛湖邊開闢田園，把泥土翻鬆，便在這兒耕耘，種植蔬菜和瓜果，利用鑛湖的水來灌溉；有時，那深不可測的鑛湖，讓那金山溝流下來的泥水年年月月的灌輸，有一天也會變成個淺湖，種菜的人便可把魚種撒下去，於是鑛湖又成了個魚塘了

你想想，把鑛湖的起因、成長、沒落，比喻鑛工的一生——青年、壯年、老年，你會覺得有那一點不適合嗎？



鞭，但牠們從不哼一哼，牠們默默地吃着主人在草原割回來的嫩草，喝着鹽水，這便是一頓晚餐。明天牠們仍舊是拉着那沉重的牛車，去奔波！

在牛欄裡，牝牛和小犢是時常被分開的，因為給牠們在一塊兒，牝牛的奶便給小犢吸光——這是滑稽的！母親的奶是天公地道給兒女哺養的呀！在牝牛被主人擠奶，小犢貪婪的眼睛盡望着母親的奶滴到桶裡，而牝牛這時是無可奈何！牝牛舐犢，但力不從心！

牝牛老了，拉不動車，牝牛老了，乳擠乾了，於是，一幕悲劇也就上演了，一條條的老牛被拉上囉哩，雖然老牛頻頻回顧，似乎知道自己的命運，也為自己的後代會步上後塵而悲傷！

牛是勞苦的象徵；牛是悲哀的化影！

后 記

從事筆耕的日子已不算短，但想到要把過去發表的文章彙集成書，還是最近得到妻的鼓勵所啓發的。

那篇作為代序的“歲末檢討”是曾經發表於杏影先生主編的“青年文藝”上，雖然這篇文章發表已久，但裡面所抒發的感想依然是我今日的心情寫照，所以才選作為本書的序文。

收集在這個集子的文字都是六十年代期間所寫，發表的園地範圍也頗廣闊，有的發表於香港出版的“南洋文藝”、蕭遙天先生主編的“教與學”、星洲的“行動周刊”、星洲日報的“青年園地”和南洋商報的“青年文藝”。上列的雜誌、副刊早已停辦的停辦，停刊的停刊，而且其中的一位令人尊敬的編者杏影先生也早已作古，真是人事滄桑。人生的變幻，能不使人嘆息。這些文字彙集成書，就當作是我那一段的人生足跡的記錄。至於文章的好壞，只好留待讀者們去評斷了。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

一九七五、十二、五。

內容簡介

作者生長於新村。從事寫作多年，曾以易冠、良貫、良燦、梁向亮、哈利瑪、良鈞陶等筆名寫小說、散文、雜文、影評和翻譯巫文作品。選收在本書的小說多取材於新村的人與事，對於新村生活有深刻的描寫。其中“阿沁之死”曾被選為一九六四年全國短篇小說比賽優勝佳作。選收的散文，都是作者生活經歷的寫照，感情充沛，有真情的流露。



出版：  **呼聲** 出版有限公司
registered office: 9th floor, lee yan-tian building, jalan tun perak, kuala lumpur.
tel: 27456

承印：玲華印務局有限公司
162, Jalan Petaling, K. L.

封面攝影：李軒民

定價馬幣一元

一九七六年三月一日